

參、教育

一、高中職教育

(一)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為配合辦理市府「幸福鄰里專案」，將學校圖書館或閱覽室搬遷到一樓，計開放所屬高中職校 33 所供社區民眾使用，假日、夜間及寒假期間照常開放民眾借閱，和社區共享圖書資源。
2. 本府教育局所屬各公私立高中職校於 101 年 9 月底前訂妥圖書館推廣閱讀活動計畫報局備查後據以實施，並於 101 年 11 月核定補助 9 所私立高中職學校推廣閱讀活動計畫經費。

(二)推動高中職優質化，提供適性教學資源與多元入學管道

1. 因應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之措施

- (1) 因應中央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事宜，本府教育局成立「高雄區高中職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並設立「免試入學與就學區規劃組」、「特色招生組」、「高中職均質化及優質化組」及「國中教學正常化、適性輔導及品質提升組」等 4 組，主動積極或針對教育部所發布之訊息召開會議以研商後續事宜。
- (2) 依據教育部「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及備查原則」及 101 年 7 月 18 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規定，修正「高雄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免試入學與就學區規劃組於 101 年 7 月至 11 月邀集各界代表、本市各國中及高中職參與研商本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討論，並於 101 年 12 月 14 日高雄區高中高職入學推動工作小組會議通過，並經 101 年 12 月 17 日本府教育審議委員會第 1 屆第 2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俟函報教育部後，以行政程序正式發布修正訊息。
- (3) 配合教育部辦理「地方宣導團講師研習會」培訓講師，並定期辦理地方宣導團講師檢討會議。擬定高雄市 103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與特色招生制度宣導活動實施計畫，辦理所屬學校教師、學生、學生家長及社會民眾等不同場次研習及宣導，成果如下：
 - ① 國中學校宣導：本市所屬 99 所學校，每校辦理學校教師及學生、家長 2 場次宣導，老師參與人數有 7,683 人次，學生有 63,719 人次，家長有 15,364 人次。
 - ② 高中學校宣導：本市所屬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共 34 所，每校辦理 1 場次宣導，參與教師有 3,928 人次。
 - ③ 國小學校宣導：本市所屬國小共 246 所，共辦理 242 場次，參與教師共有 9,837 人次。
 - ④ 家長團體宣導：委託家長團體辦理 9 大場宣導，約有家長 5,000 人次參加。
 - ⑤ 媒體宣導情形：至高雄電台、快樂電台、教育電台及有線電視港都電市台接受訪問及宣導高雄區 12 年國教免試入學方式。
 - ⑥ 編印高雄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制度問答集宣導資料，配合教育部發放文宣品、摺頁、手冊達 20 萬冊以上，並辦理宣導團講師及國中學校行

政人員研習座談會 4 場（宣導團講師 2 場、國中校長及教務主任輔導主任各 1 場次）。

2. 推廣高雄區高中高職招生網路博覽會

(1) 本次參展單位包含高雄區公立高中職、東莞台商子弟學校等計 57 所。

(2) 所有參展學校皆建置「招生網頁」，讓國中學生對於該校的招生科別、特色、名額、入學方式、獎助學金、交通、住宿、未來進路等資訊有更詳盡的訊息，使學生及家長能在最短的時間搜尋到所需的資料，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約 16 萬人次上網瀏覽。

3. 推動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

延續社區化適性學習，各社區依地理位置劃分，除原高雄市北 1、北 2、中、南等四項總計畫及原高雄縣分岡山區、鳳山區及旗山區 3 區適性學習網絡，辦理教育資源共享、適性課程發展、特色教學創新、就近入學等項，期加強社區高中職間的資源整合，建立高中職與社區內產業、社區機構、大專校院及國中互助合作的夥伴關係。

4. 建置本市國中技藝教育資源網

委託本市技藝教育資源中心學校樹德家商建置國中技藝教育資源網，並針對高職端及國中端學校，分別於 12 月 10 日及 14 日辦理 3 場線上訓練研習，預定 101 年第 2 學期起試用線上開班資料填報，以提升行政效率。

5. 辦理 101 學年度高職實用技能學程校際勁歌熱舞競賽，於 101 年 11 月 8 日假海青工商舉行，以促進校際情誼的交流，加強實用技能學程學生情意教育，參與學生人數共計 353 人。

6. 辦理 101 學年度建教合作教育基礎訓練訪視，共計訪視 5 校、30 班，1,254 人。

7. 辦理 101 年技職教育名人會選拔

為彰顯本市歷年來推動技職教育成效及鼓勵學生選擇技職教育，特辦理技職教育名人會選拔，選出在餐飲、教育、工商業界等 10 位技職名人，於 101 年 12 月 12 日舉行頒獎典禮，並辦理名人座談會共 5 場次，當選名人分享學習及職涯經驗，計有 2,595 名國中師生參加。

8. 推動高中職優質化，強化學校競爭力

本市 101 學年度經教育部評選核定優質化學校，包括左營高中、高雄高商等 29 校，本市獲選學校逾 8 成 5，補助學校課程改進，發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充實教學設備，培養學生證照考取能力等。

(三) 新(改)建校舍，打造優質、健康及安全的教育環境

1. 仁武高中圖書資訊大樓興建工程預計 102 年 3 月完工。

2. 前鎮高中信義樓興建工程預定 103 年 7 月完工。

3. 左營高中實踐樓改建工程預定 103 年 12 月完工。

4. 新興高中專科大樓改建工程預定 103 年 12 月完工。

(四) 推動生命教育

1. 成立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本年度規劃各級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 5 校，由高雄高工、楠梓國中、蚵寮國中、明德國小及中崙國小，以綜理相關業務及資源彙整、經驗交流。

2. 委託海青工商於 11 月 8 日辦理「高中職校精神科醫師駐診暨個案研討會」。

3. 正義國小與大義國中分別於 10 月 4 日、10 月 26 日辦理學生動物學伴關注

與學習活動，共 2 場次，約 100 位學生參與。

4. 前鎮國民中學於 9 月 14 日及 9 月 21 日辦理「國高中教師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仕隆國小於 11 月 24 日辦理「國小教師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
5. 101 年 12 月辦理本市生命教育績優學校觀摩會，增進本市生命教育地方特色之推展，透過特色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經驗之分享，觀摩及綜合研討方式實施，以提升各校生命教育推展的成效。

(五)加強宣導高中職學務業務

1. 成立高中職學務工作資源中心學校，由小港高中擔任，透過制度化之組織與運作，強化學務工作資源的整合與聯繫，落實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之實踐。
2. 101 年 7 月 6 日辦理「高中職暨國中人權環境觀摩研習」，藉由人權教育活動，使師生人權意識提升，建立尊重他人人權觀念，善盡關懷互助之公民責任，計有 64 名教師參與。
3. 101 年 8 月 7 日辦理「各級學校公民教育實踐研習」，以發展師生民主參與能力，培養未來公民具有理性思辯、傾聽溝通、尊重他人之民主素養，提供學生多元參與學生權益相關事務之管道，培育學生公民行動知能，建立民主、開放、關懷與尊重的學習環境，計有 101 名教師參與。
4. 101 年 10 月 8 日召開「高雄市 10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高中職校學務主任及主任輔導教師會議」，針對各高中職校應辦理之學輔事項及檢核表件供各校遵循辦理，計有 68 名學務主任及主任輔導教師參與。
5. 101 年 12 月 15 日辦理「戀戀人權~2012 高雄城市人權新聞獎頒獎典禮音樂會」，藉由青年學子的人權音樂演奏活動揭開序幕，鼓勵城市社區居民關懷社會各角落人權議題，透過傳播科技媒介力量，發揮新聞正義，揭露社會易被遺忘的人權議題真相，並宣揚正面的人權態度，計有 208 名參與。

二、國中教育

(一)降低國中每班學生人數

本市克服財政困難，101 學年度國中新生降低班級人數 1 人，每班以 30 人編班，比教育部規定 101 學年度每班以 31 人編班提早一年達成降低班級人數至每班 30 人之目標。

(二)辦理教師聯合甄選

101 學年度委託本府教育局辦理國中教師聯合甄選學校計 88 校，報名人數計 4,000 人，進入複試 767 人，錄取分發進用 306 人。

(三)參加全國創意競賽，推動創新經營及創意教學

本市積極鼓勵國中小學生參加各式全國性創意競賽，101 年度本市各國中小(含幼稚園)報名參加由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辦理之全國學校經營創新-KD 國際認證獎及全國創意教學-KDP 國際認證獎，所提出之創意教學或創新經營方案，經 5 月 20 日初審，進入決審之件數共計 256 件，各校教學團隊表現相當優異：

1. 參加「InnoSchool-KDP 2012 全國學校經營創新-KD 國際認證獎」，通過初審進入決審作品，高市計有 63 件，占全國(總件數 137 件)比率 46%。決審發表會已於 101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4 日辦理，本市計有 62 件作品獲獎，分別為特優 2 件、優等 9 件、甲等 44 件及佳作 7 件。全國得獎作品共 127 件，本市獲獎佔全國 49%，幾乎參賽的每件作品均獲獎。
2. 「GreaTeach-KDP 2012 全國創意教學-KDP 國際認證獎」，通過初審進入決審

作品，高市計有 193 件，占全國(總件數 492 件)比率 39%。決審發表會已於 101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4 日辦理，本市計有 168 件作品獲獎，分別為標竿獎 3 件(每件獲得獎金 2 萬 5000 元)、特優 7 件(每件獲得獎金 1 萬元)、優等 46 件、甲等 71 件及佳作 41 件。全國得獎作品共 405 件，本市獲獎佔全國 41%。

(四)科學教育

1. 第 52 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本市科展師生代表勇奪全國縣市團體獎第一名，而在學校團體獎成績方面，陽明國中獲國中組第一名，高雄女中獲高中組第二名，各參賽學校成績表現相當優異本年度科展成果為歷年度表現最好的，除領先各縣市之外，亦為五都之冠。
2. 高雄市參賽的 32 件作品中，共有 26 件作品獲得 27 項獎項，各組各類科得獎作品第一名 4 件、第二名 3 件、第三名 8 件、佳作 5 件，另得最佳創意 2 件、最佳團隊合作 2 件、最佳鄉土教材 3 件，成果相當豐碩。

(五)辦理寒暑假育樂營，提供青少年暑期正當休閒活動

育樂營類別分為生命教育類、休閒活動類、技能研習類、服務公益類、知性藝文類、體育競賽類，101 年度暑假國民中學學生營隊活動，計有 57 校辦理 209 個營隊，參加人次約計 6,202 人次。

(六)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為配合辦理市府「幸福鄰里專案」，將學校圖書館或閱覽室搬遷到一樓，計開放所屬國中 34 所供社區民眾使用，假日、夜間及寒假期間照常開放民眾借閱，和社區共享圖書資源。
2. 推動 101 年度「『最愛閱讀·就在高雄』高雄市提升國中學生閱讀能力計畫」
 - (1)101 年 10 月 15 日分六區辦理巡迴說明會。
 - (2)為了讓高雄學生的閱讀素養能力與世界接軌，101 年 12 月 17 日，假高雄市立瑞祥高中國際會議廳辦理「最愛閱讀·就在高雄」高雄市提升國中學生閱讀能力記者會及閱讀評量網站啟動儀式，由本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開發建立模仿國際學生閱讀素養命題方式的「閱讀評量題庫」，期使運用資訊科技建置網站，引導孩子作深度閱讀。

(七)推動國中技藝教育

推動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及辦理輔導分發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開設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合作式 234 班，學生數 6,860 人；另自辦式開設 22 班，學生 506 人，爰選習技藝教育課程班級數共計 256 班，學生數為 7,366 人，開設學程包括餐旅、家政、動力機械、電機電子、設計、商業管理、食品等多類職群，俾結合生涯輔導，以積極強化學生職能試探。

(八)新(修)建校舍，打造優質、健康及安全的教育環境

1. 籌設新校
 - (1)七賢國中龍美校區第二期校舍工程，已於 101 年 8 月完工。
 - (2)籌設鳳翔國中，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2. 修(改)建國中老舊校舍
 - (1)南隆國中校舍改建工程已於 101 年 7 月竣工。
 - (2)苓雅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3 月完工。
 - (3)大義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已於 101 年 12 月完工。

- (4)鹽埕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3 月完工。
- (5)彌陀國中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3 月完工。
- (6)大寮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
- (7)立德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8 月完工。
- (8)溪埔國中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10 月完工。
- (9)前鎮國中第三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12 月完工。
- (10)五福國中第二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12 月完工。
- (11)梓官國中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12 月完工。
- (12)小港國中中正樓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12 月完工。
- (13)那瑪夏國中教職員工宿舍興建工程業於 101 年 12 月完成工程發包、預計 102 年底完工。

3. 災後校園重建(民間企業援建)

- (1)圓富國中校舍改建工程已於 101 年 10 月完工，台塑企業援建。
- (2)杉林國中校舍增建工程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紅十字會援建。
- (3)龍肚國中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12 月完工，台塑企業援建。

4. 校舍耐震力評估及補強

- (1)教育部補助校舍耐震詳細評估計大社國中專科大樓等 12 校 16 棟校舍，總經費 743 萬(教育部補助 669 萬元、本府教育局自籌 74 萬)，已於 101 年 10 月底全數完成審查。
- (2)教育部補助耐震度不足補強工程之老舊校舍計有鳳西國中和平樓等 8 校 12 棟，總經費 9293 萬元(教育部補助 8592 萬元、本府教育局自籌 701 萬元)，業於 101 年 11 月底前全數完工。

(九)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 成立輔導工作輔導團

- (1)「輔導工作輔導團」，負責本市友善校園計畫之評估、計畫、執行、考核工作，共同領導學生輔導、中輟業務、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與學務工作五組工作小組，101 年度規劃辦理 18 場次活動，敦聘專家委員計 10 名，以精進各項業務之發展。
- (2)各工作小組於 101 年度設置各級學制資源中心學校共 23 校，以協助各項業務之推動。
- (3)101 年度輔導工作輔導團辦理相關活動包含督導會報、業務傳承策進研討會及各議題績優學校觀摩活動，截至 7 月至 12 月辦理 11 場次，第 1 次輔導工作輔導團督導於 101 年 7 月 13 日召開討論 101 年度辦理情形及工作計畫，第 2 次已於 101 年 11 月 26 日召開，進行 101 年度工作檢討，並審查 102 年度友善校園計畫。
- (4)辦理學生輔導、中輟業務、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與學生事務五組分組會議共 12 場(性別平等教育 4 場次，其餘各組各 2 場次)，各項工作議題納入駐區督學督導項目，並將各組分組會議召開時間分列如下：
 - ①學生輔導第二次分組會議於 101 年 11 月 7 日假桂林國小 4F 視聽教室辦理完畢，會中邀請前鎮高中、英明國中、大華國小與桂林國小進行「101 年度承辦業務學校報告及經驗傳承」分享，會中透過研討、觀摩、諮詢方式使各級學校學生輔導業務縱向連結緊密。

- ②關懷中輟生第二次分組會議於 101 年 10 月 19 日假大寮國中召開，以分享、研討、諮詢、座談會等方式，針對本市推動「中輟通報協尋」、「中輟預防/高關懷彈性課程」、「中介教育」等業務執行情形專題報告。
- ③生命教育第二次分組會議於 101 年 11 月 5 日假高雄高工辦理完畢。
- ④學務工作第二次分組會議於 101 年 11 月 9 日假苓雅國中辦理完畢。
- ⑤性別平等教育計畫研擬會議於 101 年 11 月 11 日假前金國小辦理完畢。

2. 學生輔導

- (1)提升本市輔導教師等輔導人力之專業知能：①充實輔導教師人力，強化學校輔導專業知能，提升教師輔導工作品質，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101 年度（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國民中、小學專/兼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核計 276 場次。參與該團體督導服務輔導老師人數計 752 人。②推動專業人員進入校園提升服務專業，本市自 100 年起新增 18 名市級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包含心理師及社工師），由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統籌訓練及運用，於各分區駐點學校提供分區內學校專業服務。③101 年 1 月起，本市 55 班以上國中小學校（含集中式特殊班）新增校級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1 名，以充實學校輔導團隊；並接受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訓練及督導。
- (2)高關懷學生之預防與輔導：全面辦理大高雄小六升國一之高關懷學生輔導個案轉銜事宜，可有效協助國中提早針對高關懷學生之察覺、辨識與輔導，掌握先機作好輔導規劃，以達事半功倍之效，101 年度共辦理 7 場次，計 293 學校出席、轉銜 642 名學生。為繼續強化國中、小人員對高關懷學生的辨識能力與輔導，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於 101 年 10 月陸續協助國中端專任輔導教師進行轉銜個案追蹤（電訪或校訪）。
- (3)積極提升莫拉克風災重建區教師輔導知能：辦理莫拉克風災重建區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5 場次，134 人次，並召開重建區個案研討會議 7 場次，63 人次。
- (4)提供本市國中小校園二、三級輔導個案學生諮商服務：建立本市專業諮商心理人員名冊及轉介作業流程，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101 年 7 至 12 月諮商時數達 1,035.5 小時、諮商服務個案數計 409 人，團體輔導 1,825 人次、122 團，諮商服務人次 2,254 人次。
- (5)增進教師輔導觀念與技術方法、輔導學生升學與就業：配合 12 年國民教育，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協助統整適性輔導人力資源，建制人力資料庫，並積極協助適性輔導方案規劃並提供相關講座。

3. 關懷中輟學生

- (1)101 年 12 月 21 日召開 101 年度第 2 次跨局處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由蘇副祕書長麗瓊主持，合計有 87 人與會。
- (2)擇定中輟學生人數多、輟學率高、復學率低者為督導之重點學校，不定期召開中輟專案檢討會議，101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召開 3 次會議。
- (3)101 年 10 月 19 日召開「101 年度關懷中輟學生第 2 次分組會議」，本市各公私立國中輔導主任、輔導組長、輔導教師、認輔教師或高關懷課程教師約 89 人與會，分享輔導經驗，提升實務知能。

- (4)101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6 場次之中輟輔導役男知能研習共計 36 小時、中輟團體督導會議計 4 場。
- (5)提供中輟學生多元彈性學習機制與管道
- ①開設技藝教育學程：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辦技藝教育學程自辦式 22 班、合作式 234 班，以協助學生習得一技之長，並增進中輟復學學生學習成就。101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阿蓮國中、五甲國中、鳳林國中、旗津國中 4 校辦理技藝教育專班。
 - ②設立中介教育措施：設計彈性多元活潑課程，安置中輟復學學生，提高學習興趣，101 年度開辦資源式中途班預計有左營國中等 14 校；另亦有民間機構路得學舍辦理合作式中途班課程。
 - ③開設彈性課程、高關懷班：設計適合中輟復學生的課程內容以作為回歸學校的橋樑與聯繫，對時輟時學或缺課達 7 天以上之高關懷學生，學校得以調整彈性課程節數以加入諮商晤談。本市 101 年度辦理高關懷班國中 35 校、彈性課程國中 19 校、國小 10 校。
 - ④大寮國中附設慈輝班可提供家庭功能不彰、中輟復學或中輟之虞等學生就讀。倘經各校評估有入班就讀之必要者，可逕向該校申請辦理，該班將提供各種適性課程，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 (6)設置專業輔導人力，以健全校園三級輔導機制
- ①依國民教育法第 10 條規定應設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力，本市國中小學校依規定應聘用市級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計 18 人，另校級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計 47 人，共計 65 人。
 - ②依上開規定應進用各國中小專任輔導教師，本市 101 學年度各國中已增置專任輔教師各 1 名，計有 88 名，另國小增置 42 名，爰國中小學校共計增置 130 名專任輔導教師。
- (7)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於 100 年度 7 月加入學校社工師團隊，有助於以生態、合作與全面的角度與學生、家長、老師、家庭及社區工作；並協助本局中輟生追輔專案規劃，主責中輟替代役男團體督導、追輔方案討論及中輟生追蹤工作，101 年 11 月至 12 月核計召開 3 次會議研討中輟學生追輔工作。
4. 推動人權、法治、品德教育及落實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工作
- (1)由 3 所資源中心學校(小港高中、苓雅國中、信義國小)輔導各校檢討修訂校規及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辦理「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自我檢核暨改進措施，辦理人權法治(5 場)與正向管教(4 場)、品德教育(4 場)等相關研習及工作坊 13 場次。
 - (2)教育局與台灣高雄少年法院、本府警察局於 101 年 9 月 8、9 日及 9 月 15 日合辦 101 年度魔法少年—青少年生活法律搶答比賽，以趣味競賽方式增進學生法律知能，共 80 隊伍(去年 60 隊)參加，720 人次參與，並補助偏遠學校交通費 2,000 元以資鼓勵。
 - (3)配合教育部函請各校辦理學生「法律基本常識測驗」教材資料，以多元融入教學方式實施，並依教材題庫實施測驗，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率國中、高中職及國小皆達 9 成以上。
 - (4)依據「高雄市各級學校推動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計畫」辦理「友善校園」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於 6 月 21 日分國小組及國中高中組，辦理 2 場次推動品德教育績優學校及優良方案觀摩研討會；另於 101 年度 9 月份辦理推動校園品德教育創意宣導短片評選活動及品德教育小故事徵文比賽；並於 101 年度 10 月份辦理高中職推動品德教育優良範例方案徵選活動，希望能以創意活動提升學校品德教育推動成效。

- (5)本市鳳鳴國小、華山國小、鳳西國中、前鎮高中、高雄高商等 39 所學校，申請教育部補助「101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申請補助經費計 333 萬 5610 元整。
 - (6)請各校辦理「101 年下半年辦理『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以下簡稱「兩公約」）宣導，透過有獎徵答、跑馬燈、說明會等方式進行宣導，期能落實兩公約於校園中。
 - (7)本府教育局研商透過本市民間表演團體，規劃「101 年度人權藝術深入校園活動專案」，透過戲劇表演結合人權相關理念，到各校公開演出，101 年度 9 月起辦理 10 場次（國小 5 場、國中 3 場、高中 2 場）。
 - (8)為配合法務部預防青少年及兒童犯罪並提升法律常識，函轉各級學校鼓勵參訪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以建構安全、無毒的校園，奠定法治社會基礎。
 - (9)12 月 10 日（星期一）辦理「國際人權日」創意學習活動，透過人權景點之參訪，落實學校人權教育，並與學校進行校外教學活動相結合，共同以實際參訪體驗學習之目的，並鼓勵本市人權景點鄰近之學校至該景點進行戶外教學活動等，提升師生人權意識，讓學生可以有效理解人權教育之價值，激發學生對人權議題的關懷與行動。
5. 防制校園霸凌
- (1)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友善校園週」各級學校以多元方式（話劇、角色扮演、有獎徵答等方式）辦理有關反黑、反毒及反霸凌宣導活動共 30 萬人次參加。
 - (2)101 年 9 月至 12 月辦理「101 年度 FUN 反霸凌戲劇音樂巡迴宣導計畫」共 4 場次，計 800 人次參與。
 - (3)101 年 10 月 25 日召開本市「101 年度第 2 次防制校園霸凌委員會」會議，宣導防制校園霸凌措施，結合各界資源以多元方式共同防制校園霸凌。
 - (4)101 年 10 月進行各級學校執行校園生活問卷調查，早期發現早期處理輔導，以利學生健全人格發展。
6. 發揮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功能
- (1)提昇教師輔導諮商知能：101 年 7 月至 12 月底提供專業培訓 5,958 人次、推廣服務 6,041 人次。
 - (2)提供本市國中小校園二、三級個案學生諮商服務：101 年 7 月至 12 月底提供諮商服務 2,252 人次、團體輔導 1,825 人次。
 - (3)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與個案研討服務：101 年 7 月至 12 月底提供諮詢服務 273 人次、個案研討 2,262 人次。
 - (4)推動教師心理支持方案，協助教師提升輔導管教效能：本方案服務項目包含：諮商、諮詢（含：一般諮詢及開案諮詢）、支持團體及資源轉介等四類。101 年 7 月至 12 月底服務人次為諮商 20 人次、諮詢 447 人次、支持團體 42 團。

(十)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計畫

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弱勢國中小學生課業補救教學及適性多元學習機會，101年7月至12月參與教師1,982人次，共服務學生8,684人次。

(十一)弱勢學生就學補助

- 1.代收代辦費補助：101學年度第1學期共補助12,221人次，675萬5697元。
- 2.書籍費補助：101學年度第1學期共補助5,896人次，280萬0774元。
- 3.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金：101學年度第1學期共補助60人次，62萬7244元。
- 4.私校學生雜費：101學年度第1學期共補助3,986人次，344萬3904元。
- 5.五育成績優秀獎學金：101學年度第1學期共補助6,379人次、255萬1600元。

(十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與推動

- 1.101年7月及8至9月份各國中針對新生、一升二年級學生、家長及導師辦理校內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說明會。
- 2.101年8至11月配合教育部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中新任行政主管研習，督促本市國中所有主管均確實參加研習或補訓。
- 3.101年8至12月於本市教務主任工作坊，請各校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校內宣導並配合各項準備事宜。

三、國小教育

(一)辦理教師聯合甄選

- 1.辦理國小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額為195名。
- 2.辦理專任輔導教師聯合甄選，43班以上之國小增置一名專任輔導教師，錄取名額為42名。
- 3.辦理專業輔導人力甄選，本市學諮中心及55班以上之國中小業已招聘42名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協助學校推動輔導工作。

(二)國小班級教師新編制

- 1.實施八級距教師新編制，為6班以下每班2人；7班至9班每班1.9人；10班至12班每班1.75人；13班至33班每班1.7人；34班至47班每班1.65人。48班至57班每班1.6人；58班至71班每班1.57人。72班以上每班1.55人，共增加預算代理代課教師人數約1,009人。
- 2.為減輕財政支出，上開新措施分年實施，100學年度8班以下學校先予以執行、101學年度9班至23班學校，102學年度24班至41班學校，103學年度42班以上陸續推動。

(三)辦理102年國中小校長甄選

102學年度國中小校長甄選，計錄取國中10名、國小32名（含2名原住民族籍名額）。

(四)持續辦理旗津區國中小實施跨校合作試辦計畫

本市旗津區旗津國小、中洲國小、大汕國小、旗津國中等4校之新移民人口及家庭特色豐富，101年度延續前一期主軸方向，一、提升學力專案—包括弱勢學生的國語文補救教學；二、諮商師駐校輔導專案—進行中輟生及高風險家庭學生之諮商輔導，共同聘任兩位專業諮商輔導人員輪流駐校於旗津區四校，協助特殊個案之輔導外；另為提振旗津學生游泳技能及科學素養，續辦四校聯合

游泳夏令營及三校國小科學營。

(五)辦理育樂營，提供青少年暑期正當休閒活動

101 年 7 至 8 月暑假期間計 199 所國小辦理 1,516 個營隊，提供約 38,181 參與名額。

(六)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為配合辦理市府「幸福鄰里專案」，將學校圖書館或閱覽室搬遷到一樓，計開放所屬國小 117 所供社區民眾使用，假日、夜間及寒假期間照常開放民眾借閱，和社區共享圖書資源。

2. 擬訂國小推動閱讀四年計畫

(1) 推動偏遠學校閱讀教育計畫，國中小共 152 校提出申請，各校陸續辦理內容包括：推動校內讀書會、辦理寒暑假閱讀與寫作營隊其他特色閱讀活動等。

(2) 為提升本市閱讀風氣，提升語文能力，請各國小各年級的國語文課程計畫應進行班級「閱讀教學」課程或配合國語課的各單元進行相關讀物的閱讀教學，閱讀書目與數量應適應學生的身心發展，每學期以 15 本以上為原則，由學校統籌規劃，班級導師依學生的個別需求予以彈性調整，課堂以教師導讀或指導如何閱讀，建議書單可作為學生課餘自勵學習或家庭作業。

(3) 建置規劃高雄室閱讀網，提供各種閱讀訊息進行知識分享，並規畫學生線上測驗活動，結合小學館提供數位文章，邀請精於命題教師，將文章及題目附載於網路，以利學生線上進行閱讀測驗能力認證。目前正規劃網站架構程式撰寫中。

3. 結合學校及民間單位辦理閱讀活動

(1) 與國語日報合作推展讀報教育，總計補助 33 校 42 班，總經費計 123 萬 2000 元，並於 101 年 12 月舉行成果發表會。

(2) 與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合作進行各校愛的書庫運作，充實學生圖書及提高借閱率，目前本市計有 12 校設置愛的書庫。

(3) 與樹德科技大學進行館際合作，藉由大專院校圖書館豐富藏書，提供附近圖書資源缺乏學校共用，目前本市計有 14 所學校參與本計畫。

(七)落實生活教育，培養學生良好生活規範

1. 督導各校將生活教育宣導納入學校行事曆，善用導師時間加強生活教育及進行班級經營。

2. 培養學生獨立自主能力，營造親子良好互動關係，鼓勵國小學童走路上學。

(八)辦理國小學童課後照顧

101 學年度上學期本市計有 166 所學校申請辦理，開設 802 班，提供學童妥善之課後照顧，本府補助課後照顧經費計 3746 萬 4570 元。

(九)辦理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

1. 計有 175 所國中小申請辦理，含國中 27 校、國小 148 校。

2. 另建置多元文化教材流通網站--高雄市新移民中心學習中心 入口網

<http://immigration.kh.edu.tw/index.php>，建立分享與觀摩交流平台。

(十)辦理 2012 高雄市兒童藝術教育節暨亞洲兒童藝術節

2012 高雄市兒童藝術教育節首次結合日本沖繩市，於 8 月 4 日至 12 日辦理「2012 高雄市兒童藝術教育節暨亞洲兒童藝術節」，活動期間計有 11 個國家

14 個演出團隊參與，多達 40 場的國內外專業演出活動。並辦理兒童藝術教育論壇、實作互動工作坊及藝術體驗採街工作坊，以教育為主軸，超越節慶式的嘉年華，透過 2012 年主題「山與海的對話」從在地特色為創想，再藉由兒童藝術創作教學工作坊的辦理，鼓勵教師進行教學實踐，深耕兒童藝術教育於教學場域中。

(十一)新(修)建校舍，打造優質、健康及安全的教育環境

1. 籌設新校

(1)「鼎新營區」土地籌設河堤國小，已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並委託市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該校舍工程，已完成建築師甄選並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上網公告招標，預計 103 學年度招生。

(2)鼓山區青海段 269 地號已簽奉市府核定作為鼓山區中山國小及九如國小二校遷校興建校舍，已於 101 年 12 月完成建築師評選作業，刻正進行初步規劃，暫定 104 學年度招生。此外，為提供更充裕之校園空間，270 地號(道路用地)、271 地號(公共設施用地)已簽奉市府核准辦理變更為學校用地，俟達成社區共識後，即送都審程序辦理。

2. 修(改)整建國小老舊校舍

(1)內惟國小(二期)校舍已於 101 年 12 月完工啟用。

(2)十全國小(二期)校舍已於 101 年 10 月完工啟用。

(3)甲仙國小校舍已於 101 年 12 月完工啟用。

(4)仁愛國小校舍已於 101 年 12 月完工啟用。

(5)水寮國小校舍已於 101 年 12 月完成驗收。

3. 災後校園重建

TVBS 文教基金會援建小林國小案，業於 101 年 7 月完工，師生於 101 年 8 月進駐。

4. 校舍耐震力評估及補強

(1)教育部補助校舍耐震詳細評估計苓洲國小活動中心等 34 校 34 棟校舍，總經費 1515 萬(教育部補助 1364 萬元、本府教育局自籌 151 萬)，已於 101 年 10 月底全數完成審查。

(2)教育部補助耐震度不足補強工程之老舊校舍計有鼎金國小行政大樓等 19 校 22 棟，總經費 1 億 7373 萬元(教育部補助 1 億 5,796 萬元、本府教育局自籌 1577 萬元)。其中 21 棟校舍業於 101 年 11 月底前全數完工，另有甲仙國小教師宿舍補強工程因於 101 年 11 月 26 日方獲教育部核定補助，該工程預計於 102 年 6 月中旬動工，102 年 8 月底前完工。

5. 學校設施設備改善

教育部核定補助油廠國小等 17 校屋頂防水隔熱、PU 跑道修繕等設施設備改善經費 1,990 萬元(教育部補助 1,791 萬元、本府教育局自籌 199 萬)。其中油廠國小與福山國中屋頂防水隔熱工程業於 101 年 12 月底前完工，另 15 校係 101 年底方獲教育部核定補助，預定於 102 年 4 月底前全數完成。

(十二)校園通學步道

1. 施作通學步道，圍牆拆除改以親和、穿透性綠籬代之，可美化市容亦以開放校園與民為鄰的休閒、人文空間著眼，讓校園透明，避免死角；101

- 年度辦理學校計有鼓山區內惟國小、鳳山區五福國小、岡山區竹圍國小、岡山國小、前峰國小、杉林區上平國小、茄萣區興達國小、旗山區圓潭國小、美濃區美濃國小、路竹區一甲國小、美濃國中、大灣國中等 12 校。
2. 青年國中、十全國小、昭明國小、大樹國小、六龜國小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計畫，於 101 年度施作通學道與社區景觀改善計畫，提升整體市區通學道及周邊景觀品質。

四、幼兒教育

(一)設置公立幼兒園

本市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立幼兒園為 207 園(含由原公托改制之幼兒園 10 園)，就讀學生數為 13,528 名。規劃逐年檢視各園招生情形，在總班級數不變情形下於有設班需求之地區設園，101 學年度本市公幼增加 4 園(港和國小附幼、山頂國小附幼、中庄國小附幼、復安國小附幼)。

(二)辦理各項幼教補助，落實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就學

為使弱勢幼兒及早就學，辦理各項幼教補助，包括 4 歲幼兒教育及照顧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5 歲幼兒免學費計畫，101 年度 7 月至 12 月總計補助 50,325 人次，補助金額計 4.9 億元。

(三)查察違規教學情形，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本市公私立幼托園所共 721 園(公立 207 園，私幼 514 園)，為配合學前英語政策，稽核立案幼兒園學前英語教學概況，教育局配合公共安全檢查進行學前英語教學稽核，101 年查察園數共 164 園。

(四)全國幼教資訊網及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填報概況

全面要求本市公私立幼兒園上網填報並即時更新資訊系統，確實掌握幼教機構狀況，維護幼兒就學權益。本市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私立幼稚園基本資料、教師資料、幼生填報率填報率達 100%。

(五)發揮幼教輔導機制，提升教保品質

辦理教育部「輔導立案幼(兒)稚園經營正常化」、「績優幼(兒)稚園發展專案特色」及「幼稚園、托兒所提升教保專業」等方案，促進學前教育整體品質，101 年度計獲教育部補助 324 萬元。另由本局組成幼教輔導團到園輔導訪視，101 年度完成訪視輔導工作計 23 所。

(六)推動本土教育，增進親師生本土語言能力

辦理各公私立幼(稚)園園長、教師本土語言教學研習、本土語言輔導訪視 59 校，101 年度共補助 277 萬 5244 元推動本教育各項活動。

(七)辦理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使雙薪父母安心就業

為提升幼兒入園率，配合教育部辦理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及情況特殊幼兒就讀課後留園之費用補助，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84 園辦理，並獲教育部補助弱勢幼童 660 人次，經費約 360 萬元。

(八)建置玩具夢想館，讓二手玩具圓孩子玩具夢

教育局在鼓山區鼓山國小、楠梓區加昌國小、美濃區福安國小、岡山區後紅國小、鳳山區中崙國小、大樹區龍目國小及茄萣區砂崙國小等在 7 所學校成立了玩具夢想館，讓孩子從操作及探索中學習，開啟孩子多元智能的發展，提供每個孩子潛能開展的機會。

(九)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辦理相關事宜

1. 101年1月1日正式施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將幼稚園與托兒所兩種教保服務，整合成「幼兒園」，提供2到6歲幼兒教保服務。
2. 透過網站、相關會議及研習會場加強宣導幼托整合政策，並辦理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說明會及幼托園所改制幼兒園說明會2場次。
3. 依據「托兒所及幼稚園改制幼兒園辦法」辦理俾協助園所順利改制。
4. 辦理本市公私立幼稚園及托兒所改制作業，業於101年12月31日前本市721所公私立幼稚園及托兒所完成改制幼兒園。
5. 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授權規定，訂定高雄市政府幼兒教保服務諮詢會設置辦法等8個子法，並以府令刊登市公報發布實施。

五、特殊教育

(一)身心障礙教育

1.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教育局確有困難無法提供交通工具者，補助其交通費，101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2,020人，金額計740萬1600元。
2.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小型無障礙車輛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申請小型無障礙車輛乘客服務作業原則，全額補助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不含特殊學校)搭乘小型無障礙車輛服務費用，101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43人，金額計70萬4148元。
3.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依身心障礙程度補助，101學年度第1學期計有459人申請，金額為1132萬元。
4. 辦理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
101年度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609人(高中職94人、國中198人、國小317人)，合計金額為192萬1000元。
5.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獎助學金
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獎助辦法辦理，鼓勵特殊教育學生之特殊表現，101年度獎助高中職50人、國中64人、國小178人，高中職每人獎助2,500元，國中小每人獎助2,000元，總計609萬元。
6. 補助國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積極辦理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課後及暑期照顧專班，101年7月至8月開辦身心障礙暑期照顧專班，計40校63班，補助410萬5937元。
7. 辦理身心障礙成人教育專班
開辦4所特殊學校身心障礙成人教育班，101學年度第9至12月計開辦4班，實際招收42人，補助136萬6654元。
8. 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申請「兼任教師助理員」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兼任教師助理員服務，101年7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共計核定服務特殊教育學生538人，服務時數54,305小時。

9.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補助在家教育學生每人每月 3,500 元，如安置於社福機構者，每月補助金額以社福機構所收金額為主，如超過 6,000 元，以 6,000 元為限。101 年度下半年(8 月至 12 月)補助 81 人，補助金額 166 萬 7000 元，總計 400 萬 5000 元。

10. 辦理 101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12 年就學方案

- (1) 辦理本市 101 學年度特殊學校高職部暨高中職特教班 12 年就學安置，安置高中職特教班新生共計 75 名，安置特殊學校共計 162 名。
- (2) 辦理本市 101 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 12 年就學安置，報名 124 名，安置 76 名。
- (3) 參加 101 學年度臺灣省暨金馬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報名 257 名，安置 157 名。

11. 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 (1) 依據教育部頒「推動無障礙環境改善實施方案」，協助各校訂定「未來四年改善無障礙校園計畫」，補助經費逐年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 (2) 補助經費逐年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101 年度本市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補助 31 校，教育部補助經費計 600 萬元、教育局補助經費計 1439 萬元、學校自籌 86 萬元，合計 2125 萬元。

(二) 資優教育

1. 101 年 10 月至 11 月分二階段辦理國中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包括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社會(含語文)三大領域，計有 148 件作品送審，於 101 年 11 月 24 日辦理複審暨成果發表會，每類各選出 10 件得獎作品。

2. 辦理國中資優生鑑定工作

- (1) 辦理 101 學年度國民中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初試報名 199 人，199 人考生應考，99 人初試鑑定通過；複試鑑定報名人數 94 人，43 人鑑定通過。
- (2) 辦理 101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書面審查 2 人通過入班，測驗階段報名有 1,630 人，1,425 人考生應考數理組、189 人學生應考語文組；鑑定結果，數理組正取人數 479 人，語文組正取人數 73 人。

3. 高雄市 101 年度各類資優教育方案

報名領導才能類 92 人、創造能力類 131 人、其他特殊才能類 104 人，共計 327 人，於 5 月 12 日辦理鑑定，其中領導才能類 70 人、創造能力類 76 人、其他特殊才能類 63 人通過鑑定，於 7 至 8 月接受各類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三) 推動創造力與想像力教育

1. 辦理 101 年度國民中小學創意運動會腦力競賽

10 月 25 至 26 日辦理初賽，10 月 27 日辦理決賽，競賽內容分為綜合、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四大領域，今年新增「教職員工體驗組」，總計國小 329 隊、國中 459 隊、教職員工體驗組 11 隊，共計 799 隊參加，約有 4,500 位親師生熱情參與。每個領域各選出前 5 名，並結合今年「2030 未來家園」主軸精神，激發學生創意思考。

2. 辦理 101 年度「小編劇大導演-五分鐘映象高雄競賽」
為鼓勵師生共同參與，透過肢體動作演出與錄音呈現，實踐師生創意思維，展現高雄市學校特色及校園創意成果，於 101 年 10 月、11 月分二階段辦理「小編劇大導演-五分鐘映象高雄競賽」活動，初賽報名隊數為國小 24 隊、國中 25 隊、高中職 43 隊，進入決賽隊數為國小 10 隊、國中 8 隊、高中職 8 隊，決選業於 11 月 24 日辦理完畢，選出 17 隊優勝隊伍，並將得獎作品製作光碟發放各校推廣。
3. 辦理「教育的創新想像～閱讀新視野」校長主任工作坊
101 年 11 月 30 日由教育局主辦，高雄市創造力學習中心承辦，邀約英國貿易文化辦事處辦理校長主任工作坊，課程中邀請英國及本國創造力與想像力領域專家學者，分享寶貴國際經驗，藉由工作坊帶動各校校長對於教育創新理念之提升，透過觀摩英國創意、文化與教育中心（CCE）與英國中小學合作的成功經驗，供本市各校參考學習，計 150 人參加。
4. 辦理創造力教育期末成果發表暨評選
高雄市推動想像力教育「2030 未來家園-幸福交響曲」想像力計畫，從 53 案執行計畫決選出 7 案榮獲特優獎、13 案榮獲優選。
5. 推動「2030 未來家園」創造力與想像力計畫
101 年度計有幼稚園 1 所、國小 29 所、國中 6 所、高中職 9 所，總計 45 所學校結合學校特色執行創意提案，培育未來人才為善用知識改善生活，落實本市創造力與想像力教育。

六、社會教育

(一) 辦理家庭教育，營造幸福家園

1. 推動親職(子)教育，共創親子雙贏局面
 - (1) 親子教育：辦理「親子繪本共讀研習工作坊」、「性別平等融入家庭教育～藍天綠野中的幸福足跡」、「家庭親子共學母語」、「家庭學習日親子游泳營」等活動，計 2,060 人次參與。
 - (2) 親職教育：辦理「我和我的孩子」父母成長學習班、「教出品德成長學習營」、「爸爸加油站」、「兒童安全暨情緒教育研習」等活動，計 2,722 人次參與。
 - (3) 針對原住民辦理「快樂原舞曲親子成長團體」、「原漾青春家長成長團體」、「原愛 E 網通親子營」等活動，計 193 人次參與。
2. 分階段辦理婚姻教育課程，為建立幸福家庭奠基
規劃四個階段進行，於高中、大專階段安排溝通與衝突的處理等議題，先為婚姻教育奠基；其次，針對未婚之適婚男女及將婚夫妻，予以健全的婚姻觀；接著，針對進入婚姻者安排成長課程，讓婚姻持續加溫；最後讓進入婚姻逾 20 年的夫妻重溫幸福感，並朝向營造幸福滿分家庭邁進。
 - (1) 辦理「影想婚姻-婚前教育影片賞析」、「幸福有約成長團體」、「幸福滿分中年夫妻成長營」等，計 1,075 人次參與。
 - (2) 與中廣及警廣合作，開播「為幸福領航」、「幸福婚姻、溫暖家庭」廣播節目，約計 73,500 人次收聽。
3. 推展代間教育，促進世代交流與家庭和諧關係
透過多樣性的活動，喚起民眾重視老人的存在價值，學習祖父母的經驗與智慧，宣導祖孫間的世代交流與互動。

- (1)辦理「炫動人生—家庭共學培訓」、「孝親影展暨書香閱讀」、「祖孫夏令營」、「親子愛說孝表演競賽」等，計 2,434 人次參與。
 - (2)辦理「幸福家庭四季頌~秋季篇代代傳真情~歡慶祖父母節」，計 695 人次參與。
 4. 支持關懷多元家庭，強化家庭功能
針對身心障礙者、新移民、原住民等優先實施家庭教育對象，辦理親職(子)、婚姻教育，計 978 人次參與。
 5. 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家庭教育 4 小時以上課程及活動
 - (1)推展學校教師家庭教育課程或活動：透過種子教師到校宣講，協助學校教師了解家庭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之內涵與辦理方式，計 2,102 人次參與。
 - (2)推展學校家庭教育，透過親職教育講座、電影討論及繪本導讀等方式，推展家庭教育相關理念，計 2,964 人次參與。
 6. 建構 885 諮詢服務專線(含志工招募培訓)
 - (1)辦理志工個案研討會、在職訓練及季例會，計 675 人次參與。
 - (2)「885 幫幫我諮詢」專線，服務個案數計 181 人次，以服務方式區分：面談 28 案、電話諮詢 153 案。以個案問題區分：親子關係類有 49 案，占 27%；婚姻問題類有 47 案，占 26%。
 7.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計畫
於 101 年 9 月 12 日起至 102 年 1 月 31 日，辦理「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夜光天使點燈」計畫，針對弱勢家庭子女，開辦免費的課後活動，並提供晚餐，讓在大高雄每個角落的弱勢家庭學童均獲得實質的關懷與協助。計有 23 個據點獲得教育部專案補助，共有 368 名弱勢家庭小朋友受惠。
- (二)落實終身學習，提升公民文化
1. 積極推動終身教育
 - (1)為推動終身學習，提升市民素養，特設高雄市政府終身學習推展委員會，膺續推動「高雄市建立終身學習城市四年計畫」，並審議本市終身學習之政策、計畫及活動；協調指導本市各終身學習機構推展終身學習活動。
 - (2)101 年本市終身學習推展委員會業於 101 年 12 月 26 日假市府第六會議室召開第 1 屆第 4 次會議。
 2. 推動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及進修教育
 - (1)成人基本教育班：為擴展失學民眾暨外籍配偶學習機會，本府教育局 101 年度實際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計 106 班(含民間單位牧愛協會開辦 4 班)，其中包含普通班 44 班、外籍配偶班 62 班，每班補助開班經費 38,800 元，總經費計新台幣 399 萬 6400 元(民間單位只補助一班)。
 - (2)托育服務：向內政部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申請補助，本市 101 年度外籍配偶參加學習課程時子女臨時托育服務經費，核定經費計新台幣約有 120 萬元，外籍配偶參加學習課程不論是成人基本教育班亦是補校課程，皆享有此項服務。
 - (3)101 年度 10 月辦理高中、高職(含身心障礙人士)學力鑑定考試，提供失學民眾及身心障礙民眾經由自學進修取得學歷機會，參加人數 167 人，計 37 人通過鑑定。

3. 成立新移民學習中心

- (1)本市 2 所新移民中心 101 年分別獲得教育補助經營計畫共計 96 萬 7600 元，開辦外配母國語文基礎班、節慶活動、機車考照輔導班、手工藝研習班、潛能激發人資培力班、烹飪班、資訊研習班。
- (2)辦理學校多元文化週或國際日及親職教育活動、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建置本市終身學習入口網站新移民專區，提供學習資訊暨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學習活動。

4. 火炬計畫

- (1)本計畫由內政部、教育部、各級學校及民間團體等之跨部會與跨域合作，共同提供全國新住民及其子女完整之文教生活輔導機制與單一窗口的全方位服務，使其能於臺灣穩定生活與長期發展，更希望培養民眾對國際多元文化之了解、尊重與國際文教交流之參與推動；執行期程自 101 年 3 月起至 103 年 12 月。
- (2)本市擇轄內小學新移民子女人數逾 100 名或與全校學生數比例逾 0.23 者列為新住民重點學校，依重點學校數分為 60 萬元、40 萬元、20 萬元 3 類補助，本市共有 27 所學校獲補助，總金額新台幣 1076 萬 9791 元。
- (3)本市為高、屏、澎、東四縣市區域召集縣市，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本市執行率為全國第一。

5. 辦理市民學苑，提供市民學習進修管道

101 年 7 至 12 月開辦 366 班，包括「經費補助班」38 班、「自給自足班」328 班，約 4,000 人次參加；開設課程分十大類，課程內容以生活實用為主。

6. 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現代社會公民

- (1)本市設置 5 所社區大學，以提供本市年滿 18 歲以上之市民現代社會所需知識，包括高雄市社區大學促進會經營第一社區大學、高雄市夢想城市發展協會經營第二社區大學、鍾理和文教基金會經營旗美社區大學、高雄市綠繡眼發展協會經營岡山社區大學、高雄市鳳山市教育文化促進會經營鳳山社區大學。
- (2)101 年秋季班本市 5 所社區大學共開辦 491 門課程，參與學員計 6,622 人次。

7. 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推動老人教育

- (1)設置 22 所樂齡學習中心，建立近便性的親老學習空間，提供老人教育(55 歲以上)活動使用，101 年度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樂齡課程 3,447 場次，共 86,355 人次參與。
- (2)補助本市 22 所樂齡學習中心，辦理自主學習團體交流參訪活動。
- (3)補助苓雅國中辦理 101 年「樂齡博覽會」，經由動態活動成果的舉行，多元、活潑的推動樂齡學習，以收寓教於樂之效；活動分：展覽區、動態成果發表區、學習體驗 DIY 區、學習活動闖關區等 4 種，參與民眾約 8,000 人次。

8. 輔導短期補習班健全發展，加強公共安全檢查

- (1)本府教育局為輔導 2,345 家短期補習班健全發展及加強公共安全，每月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實施公共安全檢查，101 年度下半年補習班實施檢查共 486 件次，罰鍰件次 2 件。
- (2)辦理 1 場次「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研習」，輔導各縣(轄)市教育承辦

人員，熟稔操作該系統，共 26 個縣（轄）市教育局與會。

(3)辦理 3 場次「短期補習班公安研習」，輔導補習班設立人或班主任對班舍公共安全重視及有關性侵害、傳染疾病防治之宣導，共 361 人次與會。

9. 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

(1)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申請新設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案件計 25 件，核准立案 9 件，審查立案中 3 件，同意籌設 11 件，退件 2 件。

(2)教育局於 101 年 12 月 20 日假本市前鎮高中科學館 4 樓舉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暨業務事項相關說明會」加強宣導，以利業務順利推展。

(3)教育局補助 9 月至 12 月立案私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弱勢學童托育津貼新台幣 36 萬 3800 元，計嘉惠 51 名學童。

10.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1)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資訊網頁競賽

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資訊網頁競賽，以增加或充實各校交通安全宣導專題網頁，透過網頁設計比賽，提升學生認知交通安全議題之意願，以達到宣教教育之效。

(2)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宣導藝文競賽

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宣導藝文競賽，包含廣告影片、繪本創作及我的禮讓小旗設計等三項比賽項目，參賽件數達 1,500 件，參與人數已大幅突破萬人。

(3)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評鑑

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評鑑，針對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之組織與計畫執行、教學與活動宣導、學生通學安全與事故之預防處理、創新措施與優良品蹟等執行情形，透過評鑑歷程，輔導各級學校重視與落實交通安全教育。

(4)辦理交通安全裝備採購

調查統計本市所屬各級學校導護志工裝備之需求及數量，讓各校能維持基本導護工作所需之裝備，以維執勤安全。

(5)研發建置本市交通安全教育網站

本府教育局網站入口已連結各校交通安全網頁，讓市民可以清楚了解各校交通安全教育的作法與實際交通安全實務，透過競賽充實多媒體教材資源。

(6)榮獲交通部年終視導「安全教育組」全國第 1 名

本府教育局執行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0 年度年終視導，獲交通安全教育單項全國第 1 名的成績，於推動交通安全教育業務連續第六年蟬聯，並獲交通部提報交通安全最高榮譽「金安獎」公開表揚。

(三)推動志工服務，培養關懷社會情操

1. 本府教育局所屬機關暨各級學校志工人數 15,646 人，主要協助學校執行交通導護、圖書、園藝、環保、輔導等各項工作，為激勵各級學校推展志願服務，鼓勵社區家長加入學校志工行列，以打造本市成為「志工城市」的目標，本府教育局設置專人積極推動志願服務人力招募、訓練及每年辦理志願服務人員保險、獎勵、評鑑及表揚等相關措施，以提升志工福利及專業發展。

2. 101 年度辦理 20 梯次志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協助 1,505 名志工，順利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

(四) 推展藝術教育，提升市民參與

1. 參加全國性藝文競賽

- (1) 參加 10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高雄市初賽：本市初賽分為團體項目(12 類 98 類組)及個人項目(18 類 109 類組)，共有 368 隊獲得本市參加全國賽代表權，於 102 年 3 月 15 日起至 3 月 28 日假台南市(團體項目)、高雄市(個人項目)辦理。
- (2) 參加 101 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偶戲比賽高雄市初賽：本市初賽分為現代偶戲類及傳統偶戲類(2 大類 18 類組)，共有 14 隊獲得本市參加全國賽代表權，於 5 月 11 日起假台南市辦理。
- (3) 參加 101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高雄市初賽：本市初賽分為福佬語系類、客家語系類及原住民語系類(3 大類 12 類組)，共有 14 隊獲得本市參加全國賽代表權，於 102 年 4 月 16 日起至 4 月 19 日假新北市辦理。
- (4) 參加 101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高雄市初賽：本市個人組計有 32 隊、團體組計有 41 隊獲得本市參加全國賽代表權，於 102 年 2 月 19 日起至 3 月 13 日分別於彰化市、高雄市辦理。
- (5) 參加 101 學年度全國學生語文競賽高雄市初賽暨復賽：本市初賽分為演說、朗讀、字音字形、寫字、作文(5 大類 76 組別)南北區複賽共 151 人獲得本市參加全國賽代表權，於 101 年 11 月 24 至 11 月 26 日假彰化縣辦理。
- (6) 參加 101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高雄市初賽：本市初賽分繪畫、水墨、書法、版畫、平面設計、漫畫、西畫(7 大類 43 組別)計有 252 件作品獲得本市參加全國賽代表權，於 101 年 11 月 26 日假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

2. 補助弱勢學生欣賞藝文活動

為推廣全民藝術教育及增進全民藝文素質，形塑「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的生活美學基礎，本府教育局賡續辦理補助各級學校弱勢學生欣賞藝文活動，以提升學生藝文素質，增加藝文人口，進而提升公民生活水準，101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補助弱勢學生觀賞各項展演活動入場票券，計 9 場約 6,664 人次。

3. 辦理各類藝文展演活動

於 101 年 7 月至 12 月假社教館辦理「屏風小戲大作-三人行不行 I」、各類音樂會及兒童劇等活動計 59 場、展覽 14 場，約計 101,300 人次參加。

4. 舉辦本市假日系列活動，活絡家庭及親子關係

以國小及幼稚園學生為對象，活動多元，深受歡迎，如親子 DIY、民俗、科學、益智闖關、生態導覽等，101 年 7 月至 12 月於社教館共辦理 34 場，6,800 人次參加。

5. 於社教館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英日語會話、電腦、吉他、瑜珈、有氧韻律、拼布藝術、投資理財、二胡、中東肚皮舞、桌球等，提供本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01 年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 35 班，724 人次參加。

6. 漾我青春才藝秀邀請本市及外縣市各級學校社團，於假日假社教館露天劇場表演才藝秀，如管弦樂、舞蹈、溜冰、魔術等，提供青年學子最佳之表演管道，101年7至12月計辦理9場次，參與人數3,050人次。
7. 辦理各類系列講座，提升市民文化素養
邀請知名大師及專家學者（蔣勳、吳映蓉、呂如中、吳若權、洪蘭、阿基師、許效舜、許傑輝等），於社教館每月針對親子、情緒管理、美學、文學等各類主題舉辦專題講座，101年7至12月計辦理10場次，約6,282人次參與。
8. 舉辦2012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局長盃三對三籃球鬥牛賽
為提倡青少年正當休閒體育觀念，假社教館體育館辦理三對三籃球賽，計有265支隊伍、約1,000位選手參賽。
9. 舉辦2012校園飛毛腿—10人11腳競速大對決
為推廣校園健康體育運動，培養青年學子團隊默契，假國家體育場舉辦全國規模最大、參賽人數最多的10人11腳競賽，計有105校227支隊伍、約3,000位選手參賽。

七、教育科技

- (一) 維運本市數位機會中心8所，並積極爭取再增設2所
本府教育局申請教育部建置101年數位機會中心專案，共有旗山國小（旗山區）、溝坪國小（內門區）、高中部落（桃源區）、月美國小（杉林區）、龍山國小（美濃區）、寶來國中（六龜區）、燕巢圖書館（燕巢區）、寶隆國小（甲仙區）等8個，提供偏鄉地區在地民眾免費學習電腦及利用電腦行銷在地產業、文化與觀光活動之機會，101年10月業接受教育部年度訪視，受評成績良好，爰102年將有機會再於茂林國小（茂林區）、崇德國小（田寮區）設置2個，相關結果將於102年初由教育部公告。
- (二) 推動數位學伴計畫，共有13個單位155名學生接受補助
本府教育局非常重視偏鄉學生課輔問題，101學年度共獲教育部核定補助之單位，計有內門國中、樟山國小、桃源國中、新發國小、杉林國中、龍興國小、杉林國小、興中國小、吉東國小、旗山國小、燕巢圖書館、田寮國中及寶隆國小等13個單位，由南部各大專院校學生，透過線上視訊系統進行一對一課業輔導，計有155名學生受惠。
- (三) 持續補助國中小校園光纖上網費用約計1,000萬元
101年1月至12月補助全市國中小每月2,500元（1年3萬元）之光纖上網費用，以因應國中小101年2月起停收學生代收代辦費之衝擊。
- (四) 推動高中職數位學生證專案，約計65,000位學生參與
101學年度起，推動轄區高中職34學校之一、二、三年級及進修學校、實用技能班與輪調式建教班約65,000位學生參與數位學生證專案，並逐步整合各項交通轉乘、小額消費、校內圖書館等功能。
- (五) 完成101年度國中小電腦教室更新汰換工作，且考評成績良好
101年10月前已完成一般性補助款—國中小電腦教室更新工作，補助本年度各國中小共68校、83間電腦教室及2,746台電腦主機（含螢幕），並接受教育部考核獲得滿分佳績。
- (六) 市議會教育小組參觀教育局隨身學專案
101年12月4日（星期二）上午高雄市議會教育小組童議員燕珍及林議員宛蓉至本市小港區華山國小參訪隨身學（行動學習）專案計畫執行情形，直接入班與

學生共學，並提供後續專案之建議。另本專案代表本市與其他機關共同參加「第一屆廣州城市創新獎」，於全球 153 個城市、255 個提案中，獲選為 15 個入圍城市之一。

(七)辦理接受經濟部工業局補助電子書包之第二期延續計畫

101 年 8 月起，本市計有獅湖國小、吉洋國小、忠義國小、內惟國小、勝利國小、仁愛國小等 7 校賡續辦理，另本市苓雅區成功國小、壽山國小、龍山國小與小林國小等 4 校新加入本案後續發展計畫，使電子書包用途更加多元化。

(八)辦理 DPS 專案導入智慧教室計畫

101 年 8 月起，本市計有瑞祥國小、左營國小、華山國小、前鎮區民權國小等 4 校 6 班師生參與，除使用臺灣小學館免費提供之 DDS 系統外，另導入智慧教室系統，透過屏東教育大學研究團隊，以利瞭解電子白板及電子書包結合之學習型態，目前已完成期中報告。

(九)辦理各級學校親師生資訊競賽活動

1. 101 年 7 月 27 日辦理全國教育部及各教育網路中心教育資源及分享會議，促進各縣市教育網路中心與資訊教育業務之交流。
2. 101 年 11 至 12 月起辦理國中小國民電腦學生應用競賽，總計參加人數 288 人，得獎學生共 71 名，得獎率達 24.65%，且針對指導之教師從優獎勵，以鼓勵弱勢學生提升資訊技能。
3. 101 年 1 月至 12 月辦理藝術與資訊合作開發 App 程式工作坊，101 年 11 月及 12 月共辦理 5 場教學演示分享活動，並已將該 App 於 Google play 上架，此為全國第一個產官學合作的方案。
4. 101 年 11 月至 12 月辦理「行動學習新五力研習」共 3 場，由教育局提供行動載具供報名研習教師借用，使教師具備「資訊力」、「規劃力」、「協同力」、「生活力」與「行動力」。
5. 101 年 11 月 13 至 15 日辦理 101 年結合互動式電子白板精進閱讀教學能力活動競賽，此次共有全國 5 縣市參加，並有 20 人獲獎。
6. 辦理各級學校網路讀書會競賽，共計有 9,731 件作品報名參賽。活動時間由 101 年 7 月 2 日至 101 年 12 月 25 日，鼓勵學生進行閱讀活動，以提倡閱讀分享之風氣。
7. 辦理高雄市 101 年度「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註冊 98,271 人次，過關 56,257 人上網颯暑假作業活動，活動時間由 101 年 7 月 2 日起至 101 年 9 月 23 日止，提供學生主動學習的機會，並鼓勵學生關心時事、重視健康，並養成學生正確運用網路資源的習慣。
8. 辦理「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暨金門縣政府教育局、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澎湖縣政府教育處各級學校網頁設計 E 起來競賽」，活動時間由 101 年 10 月 3 日起至 101 年 12 月 7 日止，提供學生分享求學過程中的各項經驗，讓愛與關懷從自身擴散，逐步建構美好的友善校園、書香社會，並提供親師生一個學習觀摩及未來美好回憶的地方。

(十)執行「深耕數位關懷計畫」，加強弱勢學生照顧

1. 天涯赤子心網路課業輔導計畫：由高雄女中與三信家商規劃採「視訊-實體」教學方式辦理網路英文課業輔導，服務學生以國小為主，包含多納國小、茂林國小、六龜國小與龍興國小等 4 校。
2. 愛上數學擁抱理化網路課業輔導計畫：由高雄中學透過實體與網路數學、理

化課程輔導，協助國中弱勢學生增進學科學習成效，合作之國中包括旗山國中、那瑪夏國中。

3. 辦理「101 年度教育部學產基金辦理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暑期電腦研習」：本年度積極爭取教育部 210 萬的經費補助，共計辦理 22 梯次暑期電腦研習營課程，參加對象以低收入戶、原住民、偏遠地區、身心障礙、單親家庭、外籍配偶子女及非自願失業勞工子女等身分之中小學生為優先，服務的弱勢學生達 1,000 多位。
4. 辦理「高雄市無城鄉落差雲端數位學習計畫」：翰林文教基金會贈送本市旗山國中等 22 校國一及國三學生數位教材計 2,865 套，提供雲端測驗、診斷和評量系統，以進行補救教學，達適性教學與學習的功能。
5. 「小小探索家」：IBM 經由本府教育局捐贈「小小探索家」軟硬體設備予本市荖濃國小、旗津國小、旗山國小、民族大愛國小、寶隆國小、汕尾國小、溝坪國小、彌陀國小、龍山國小、集來國小等 10 校，協助縮減偏遠地區的數位落差，提升孩童學習興趣與成就感。

(十一)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

1. 參加「教育部 101 年度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應用及典範團隊選拔」，本市計有左營國小、苓雅區成功國小、桂林國小及民權國小 4 所學校獲選為優勝團隊，成績高居全國之冠，本市更榮獲優勝縣市。
2. 辦理「101 年度『教育部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與典範-創新思考教育』教學應用發展計畫」
 - (1) 透過與臺灣師範大學「創新思考工作團隊」及美商英特爾公司合作，延聘學者專家的指導，讓課程、教材、教法在研發方面更符合「創新思考教育計畫」的精神，讓參與計畫的教師團隊得以專業更成長。
 - (2) 遴選本市 101 學年度創思計畫學校，右昌國小、獅湖國小、大寮國中、文山高中、三信家商及立志中學共計 6 所學校將進行為期 1 年的實驗計畫，並透過本專案之執行，輔導本市中小學成為教育部「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特色」的典範學校，同時展現高雄市資訊教育發展之特色。
 - (3) 為期執行成果能充分發揮效能，教師團隊得以觀摩、應用、互動、分享，激盪出更多元的優秀教材，101 年 11 月 23 日辦理「『教育部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與典範-創新思考教育計畫』教師團隊全國研討會」。

八、體育及衛生保健

(一)深化體育教育，積極推動運動休閒，打造健康城市

1. 學校體育

(1)強化本市體育班培訓政策

- ① 建立公平選才機制：國小、高中職體育班維持訂定統一招考日期，採「各項目中心學校統一招考方式」辦理，並以分項目報名、分校錄取辦理，以培訓真正具專才之學生。
- ② 廣增基層運動人才：因應少子化且為廣招有運動興趣之學生，鼓勵學校至鄰近國中或國小推動相關運動社團，以向下紮根，廣招來源，並請各校請務必依術科專長課表授課，並填寫、妥善保存教練及學生個人之訓練日誌，且體育班學生每個人皆應有參賽紀錄。

- ③建置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體系：為發展特色運動項目，及落實基層運動選手系統化培訓體制，以強化運動選手培訓績效，101學年度提出舉重、籃球、排球三項區域性人才培育體系建置計畫，教育部尚未核定經費。
- ④設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落實運動選手輔導照顧：為提升基礎競技運動實力，建立完善培訓體制，101年度本年度設立鼓山高中等83校計16大站(運動類別)、127分站(各校運動分站)，核定補助營養費、參賽費、消耗性訓練器材等經費計新台幣1392萬元；另辦理體委會補助「運動選手輔導照顧(含學雜費、生活照顧、課業輔導補助)」766人次，補助經費494萬3310元。
- ⑤檢視體育推動績效：本學年度配合教練訪視抽訪21校進行實地訪視，除了解各校體育發展推動情形，並將作為未來體育班之項目及開設班級數審查依據。
- (2)強化健康與體育教育
- ①推動普及化運動方案：以「班級」為單位組隊，推廣運動風氣為主軸，進行校內、本市複賽、分區(全國)決賽等體育競賽，101年度已完成本市國小樂樂棒球、樂樂足球縣市複賽、國中大隊接力縣市複賽以及國小健身操縣市決賽。
- ②提升學生體適能通過率：100學年上傳率由93.29%提升至95.67%，進步幅度為2.38%。100學年通過率(4項檢測指標均達常模百分等級25(含)以上之學生)由30.95%提升至35.54%，進步幅度為4.59%。另訂定「高雄市各級學校體適能提升實施計畫」，提供學校擬訂校內計畫及進步獎勵依據。
- ③推廣游泳及自救水域活動
- A. 100學年度各級學校應屆畢業總學生數計59,807人，通過游泳檢測人數計26,522人，應屆畢業生通過游泳比例為44.35%。
- B. 高雄市101年各級學校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計畫經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848萬6400元，全部執行完畢。另9月假楠梓國中、福誠高中及梓官國中辦理3場師資培訓，參加人數145人；10月假旗山國中、紅毛港國小及陽明國中辦理守望員研習，參加人數133人。
- C. 101年打造運動島計畫-游泳學習月共4所學校、協同游泳教學共7所學校辦理，依照學生能力分組，給予不同的教學進度，有效的滿足學生學習上需求，以提升學生的游泳能力並藉此宣導正確的親水觀念。
- D. 101年打造運動島計畫-水域自救觀摩與宣導共港埔國小等9所學校辦理，公布危險水域名單，委託鄰近危險水域之學校辦理研習宣導，聘請民間救生協會解說，讓學生學得正確的親水觀念，亦學習正確的救生技能。
- E. 101年打造運動島計畫-城市游泳派對，以班級為單位組隊，分為國小混合組、國中混合組、高中男子組、高中女子組四組，進行本市預賽，績優之學校將代表本市參加全國賽。
- F. 辦理游泳育樂營暨旗美盃學童游泳比賽，讓大旗美9鄉鎮受莫拉克風災影響最嚴重的偏遠小學，透過樂趣運動，紓解壓力，健全災區

學童身心健康，增進學習興趣與自信心，及培養良好群性的人際互動，建立實踐互助合作觀念。參加人數近 200 人。

④暑期青春專案

101 年 7 月到 8 月暑期少年休閒育樂活動辦理 508 梯次，參加人數為 16,592 人，活動參與對象含中輟生、低收入戶等高關懷族群，活動期間加入反霸凌、反幫派、反吸毒、反暴力、反援交等政策性宣導。

⑤振興棒球運動計畫

A：100 學年教育部全國棒球聯賽績效：

國小軟式組：復興國小第二名。

國中軟式組：橋頭國中第八名。

國中硬式組：橋頭國中第二名、忠孝國中第四名、興仁國中第六名、大仁國中第七名。

國中軟式組：橋頭國中第八名。

高中軟式組：高苑工商第一名。

高中鋁棒組：高苑工商第四名。

高中木棒組：高苑工商第一名、三民高中第五名、三信家商第八名。

B：101 學年教育部全國棒球聯賽績效：

高中鋁棒組：高苑工商第一名。

(3)獎勵優秀學生選手及教練

①訂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獎勵金發給辦法」：獎勵參加教育部聯賽、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國小運動會，以鼓勵優秀選手及教練，101 年度計核發 1276 萬 6500 元。

②訂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競賽績效獎勵辦法」，101 年度編列 389 萬 9362 元，依比賽類型及名次合算各校積點，各校獲得之獎勵金應專款專用，使用於教練費、課業輔導費、選手營養費及差旅費等。

(4)辦理運動場地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①爭取中央經費改善運動訓練環境

A. 101 年度爭取體委會補助 2181 萬 1000 元，補助阿蓮國中舉重訓練環境、中山工商跑道、鼓山高中舉重館、七賢國中生生活動中心籃球比賽館、基層訓練站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

B. 101 年爭取教育部補助 2883 萬元，補助文府國小操場跑道、大義國中升降羽球照明設備、右昌國中球場整修、市立鼓山高級中學等 40 校球類暨體適能等器材、湖內區大湖國民小學等 8 校充實運動設備、福誠高中「排球指定專用地墊及附屬器材經費」、鼓山區鼓山國小充實運動設備、三民區十全國小操場整建、楠梓區援中國小球場整建、三民區正興國小等 6 校充實體育器材設備及運動場整建經費、101 年補助地方政府中小學足球場地修整及購置資本門設施、紅毛港國小改善教學環境計畫、茄萣國中運動場 PU 跑道暨週邊排水系統。

②整建游泳池：101 年度獲教育部補助整建福誠高中游泳池（冷改溫及池體整修 1,040 萬元）、前金國小游泳池（過濾系統等 315 萬元）、桂林

國小游泳池（池體整修 322 萬元）。

- ③整建學校運動場：101 年度編列興整建各級學校綜合運動（球）場經費計新台幣 1300 萬元整，核定補助蚵寮國中等 7 校整建球場及跑道，本案標餘款庚續核定補助汕尾國小等 9 校申請「學校運動場及綜合球場」改善經費新台幣 145 萬 4232 元整，另案核定分攤補助燕巢國小「風雨操場改建成室內活動中心」經費新台幣 570 萬元整。
- ④改善學校團隊宿舍環境：101 年爭取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棒球運動代表隊改善集訓環境計有忠孝國中等 14 校 287 萬 9000 元。
- ⑤體育設施之增建與整修：
 - A. 澄清湖棒球場辦理整修工程獲體委會補助 1200 萬元整修（本府配合款 800 萬元），工程於 101 年 8 月 7 日完工，改善看台接縫漏水問題、並進行球場外牆改造工程、大螢幕防水改善工程、觀眾席上方薄膜骨架及夜間照明燈桿油漆、室內部分空間整修、球員休息室整修、消防逃生相關器材更新等，大幅減少場館使用成本，並有利場館未來委外經營管理或企業認養之規劃。
 - B. 第二期廳舍整建工程共計 343 萬元，改善項目包括：四維羽球場屋頂全面更新改善漏水、楠梓射擊場男女廁所及射擊牆整修等，已於 101 年 11 月 8 日完工，供舉辦全國現代五項運動會使用。
 - C. 立德棒球場辦理第二期整修工程共計 4859 萬元，整修工項包括：主建物水電更新、主建物新作膜構工程、新設防球護網、主建物新設無障礙電梯、邊增設 LED 防光遮棚、增設防盜監視系統等，已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完工，提供學校及社會團體比賽及義大犀牛職棒隊訓練場地。
 - D. 左營及林園游泳池改造工程獲體委會補助 1,000 萬元整修（本府配合款 800 萬元），工程預訂於 102 年 2 月完工，完工後兩泳池建物整體改造搭配環境，並成為市民親近優質新穎現代化場館。另林園池加裝溫水供應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以利將來委託學校或民間企業對外經營，預訂於 102 年 2 月 1 日完工。
 - E. 鳳山體育館整修工程獲體委會補助 1000 萬元整修（本府配合款 1000 萬元），改善項目包括：空調設備不足、場地迴音嚴重、屋頂漏水問題，預訂 102 年 2 月完工。
- ⑥多功能國民運動中心新建計畫
 - A. 為滿足市民室內運動之需求，本市已規劃 2 座國民運動中心新建計畫，基地分別規劃於苓雅區及小港區，工程經費估列分別為 4 億 9500 萬元、4 億 8000 萬元，內部空間規劃有羽球、桌球、體適能檢測、室內溫水游泳池及綜合球場等設施。
 - B. 目前苓雅國民運動中心已進入徵求委外廠商階段，預計 102 年初完成 OT 招商；小港國民運動中心亦依據期程辦理招商文件研擬作業，2 座運動中心興建工程預計於 104 年下半年完工，竣工後將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以 OT 方式委由民間廠商經營。
- ⑦經管世運主場館（高雄國家體育場）
 - A. 為致力發展創新活化經營，辦理營運策略規劃研究案，計畫範圍包括：場館未來營運定位（含自營、委外、行政法人、基金運作等）、

未來參與營運廠商（含市府自營）及組織型態研究與規劃、最佳場館營運發展與行銷策略研究與建議（含冠名權、至少 3 個以上不同國別場館營運比較綜合分析與建議）、並進行可行性分析研究（含包括經濟效益分析、政策與消費者需求分析、市場可行性分析、量體及空間調整之定性定量分析、財務可行性分析、法律可行性及整體可行性分析）等。研究案預訂於 102 年中提出評估報告。

- B. 推動綠建築示範基地：與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共同推動行政院核定之「智慧綠建築推動方案」辦理智慧綠建築推廣宣導計畫之推動措施項目，擴大宣導低碳節能政策措施，選定世運主場館之綠建築案例為我國綠建築示範基地，並據以規劃辦理綠建築教育宣導活動。本活動期程自民國 101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每月舉辦 1 次。
- C. 場館 7 月至 12 月活動共 16 場，國訓中心使用次數為 39 次，導覽解說服務共 43 場 929 人次，亦開放場館最佳景點之南面迴廊供民眾免費參觀，7 月至 12 月共吸引 11,169 人次參觀；為嘉惠本市學童，並辦理本市高中以下免費校外教學參觀計畫，實施半年計接待 32 團，共 2,838 位師生及家長參觀。
- D. 開發春訓體育產業、創造城市商機：目前正擬定說帖及移地訓練 DM 簡介，尋求與國內外產業共同經營及辦理活動合作契機，希望以高雄溫暖的氣候、熱情的民眾、便利的交通、優質的住宿環境，以符合國際規格的頂尖場館，吸引國內外足球來世運主場館進行移地訓練，創造城市商機。
- E. 異業結盟共創雙贏：與百貨業者異業結盟，於其週年慶期間推出以世運主場館活動門票換禮品之活動，於演唱會入場時段以場內大螢幕播送宣傳兌換禮品之訊息，百貨業者則以實際商品回饋世運主場館，未來亦可循此模式結合各行業共創雙贏之局面。
- F. 7 月至 12 月使用情形統計：活動使用場地 69 日，其中體育類活動 31 日、睦鄰類活動 1 日、娛樂類活動 35 日；自行參觀外圍人數總計 348,453 人次，其中假日參觀人數 213,299 人次、非假日 135,154 人次；自行參觀南面廣場人數總計 11,304 人次，其中假日參觀人數 5,103 人次、非假日 6,201 人次。

⑧經營管理公有體育場館

- A. 依據高雄市運動場地認養辦法辦理場地認養，由在地體育團體或企業認養開放市民使用之場地，以提高管理績效及場地使用率。自 102 年起，三民木球場與三民槌球場分別由高雄市體育會木球委員會及槌球委員會認養。
- B. 另針對市縣合併後所納入公有體育場館，體育處將配合中央及本市體育政策妥善規劃，完善各場館之設施為基礎，賡續推動全民及競技運動，以提升現有場館使用率。
- C. 持續向體委會申請補助經費，完善本市重要運動設施場館如澄清湖棒球場、立德棒球場、左營及林園游泳池、鳳山體育館等場地設施。

2. 學校體育競賽與交流

- (1) 舉辦高雄市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101

年11月10日，委由仁武特殊學校假中正高工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計舉辦田徑、游泳、桌球、羽球、特奧滾球、特奧輪鞋及趣味競賽等7個比賽，共有106個單位及社團組隊參加，參賽選手達3,134人，報名人數為歷年來最多的一次。

- (2) 舉辦國小體育促進會競賽：辦理手球、桌球、游泳、硬式網球、軟式網球、班際大隊接力、拔河、排球、巧固球、足球、羽球、躲避球、軟式棒球、籃球、樂樂足球、帆船、滾球、班際籃球（鳳山場、四維場）、班際跳繩、樂樂棒球，以上總計辦理21項賽事，10,726人次參加。
- (3) 舉辦中等學校體育促進會競賽：辦理國中大隊接力錦標賽、五人制足球（甲組）、五人制足球（乙組）撞球、全國青少年網球、龍舟競賽校長組競賽、體育知能暨實務研習、運動傷害防護研習、自由車公路賽、高中職校籃球錦標賽、國中籃球錦標賽、班際羽球錦標賽、桌球錦標賽、手球錦標賽、體育促進會委員會議暨工作檢討會，以上總計14項競賽及活動，2,900人次參加。
- (4) 辦理班際性競賽及參與校際性競賽情形：100年8月1日至101年7月31日止，國中小335校；達到每年辦理班際競賽至少4次，參加校際競賽至少3次共310所，比例為92.5%。
- (5) 國際體育競賽績效

競賽(獎項)名稱	獎項
2012年國際棒球總會第16屆世界青少棒錦標賽季軍	季軍
2012年亞洲棒球總會第7屆亞洲青少棒錦標賽	冠軍
右昌國中2012年度義大利聖馬利諾國際足球賽	第2名
三民家商2012年蒂拉摩國際手球分齡賽	第1名
林園高中2012年廣西南寧青少年乒乓球分齡賽(15歲及18歲組)	第3名
旗山區鼓山國小第24屆日本山中湖國際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	第3名
鳳林國小2012北京長城盃國際青少年足球錦標賽	第6名

3. 社會體育競賽及休閒體育

(1) 促進國際體育交流

- ① 「2012美國傳奇球星亞洲之旅-高雄站」：101年7月16日至19日於青少年籃球場舉辦「台灣籃球傳奇明星夏令營」，由高雄地區熱愛籃球運動的小朋友接受最專業、正統的籃球教學，將精湛的球技傳承延續。7月20日配合莫拉克風災重建三週年紀念，由美國傳奇球星帶著社會的愛心一同造訪杉林大愛園區，贈與籃球物資予園區；並於21日於高雄巨蛋舉行高度吸睛的「表演賽」，由美國及台灣職籃球星互相交流、切磋球技，進場觀賽人數達12,000人。
- ② 「2012台維斯盃亞洲/大洋洲區第一級第二回合升降賽/中華台北 VS 紐西蘭」：由本府與中華民國網球協會辦理共同主辦，賽事於101年10月19日至21日假高雄市立陽明網球中心舉行，參賽者含國內、外選手各4名，為攸關我國續留亞大區1級資格的關鍵比賽，進場觀賽人數達2,000人。
- ③ 世界運動舞蹈總會於101年6月27、28日拜會本府，並旋於7月3日來信表示「2013第1屆世界運動舞蹈大會」由本市取得主辦權。為進行活動宣傳事宜，鼓勵民眾共襄盛舉，業於9月20日假中正技擊館東

館 2 樓辦理簽約記者會，向民眾宣布賽會將於 102 年 9 月 15 日至 20 日於高雄巨蛋展開。

- ④爭辦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與國際體育活動：102 年預計辦理包括「2013 台維斯盃亞洲/大洋洲區第一級第一回合國際男子網球團體錦標賽（中華 VS 澳洲）」（1 月 27 日至 2 月 3 日）、「2013 高雄國際馬拉松」（2 月 24 日）、「2013 第七屆浪漫愛河國際鐵人三項競賽」（3 月 10 日）、「2013 高雄端午國際龍舟邀請賽」（6 月 9 日至 12 日）、「2013 美國夢幻球星亞洲之旅」（6 月底）、「2013 世界盃青少年巧固球錦標賽」（8 月 7 日至 12 日）、「2013 世界女子排球大獎賽」（8 月）、「2013 佛光盃國際大學女子籃球邀請賽」（8 月 21 日至 27 日）、「2013 現代五項世界錦標賽」（8 月 28 日至 9 月 4 日）、「2013 ATP 男子職業網球錦標賽」（9 月 14 日至 22 日）、「2013 第 1 屆世界運動舞蹈大會—舞動世界，就在高雄」（9 月 15 日至 20 日）、「2013 NBA TAIWAN GAMES」（10 月 7 日至 10 日）、「2014 世界女子壘球錦標賽亞洲區資格賽」（11 月 24 日至 30 日）等國際賽事；並預計參與「2013 年國際運動年會」（5 月）。

(2) 社會體育

- ①辦理打造運動島計畫：配合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與體育會、各級學校、區公所、民間團體及社區共同積極推動各項休閒活動，包含太鼓育樂活動、單車快樂遊、全國自行車日、游泳、劍道錦標賽、橄欖球體驗營、合球歡樂 E 起來親子研習營、中正社區樂活足球小聯盟教學活動營、身心障礙者(含罕見疾病)物理治療之水中運動治療、「瘋籃球 心體驗」身障運動體驗營、水域自救觀摩與宣導——救你救我救厲害、2012 高雄「城市盃」扯鈴表演競賽等活動，成立 32 個運動小聯盟與 849 個運動社團，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核定補助總經費 2557 萬 350 元，總計參與人數約 95,426 人次。
- ②辦理多元化運動訓練班：為提供市民休閒運動之機會，定期辦理羽球、網球、瑜珈塑身、活力有氧等各項運動訓練班，101 年 7 至 12 月計辦理 8 班計 120 人次參與。
- ③辦理游泳教學訓練營：101 年 6 月 20 日至 8 月 31 日於體育處所屬各泳池（國際、楠梓、右昌、左營、鼓山、三民、新興、前鎮、旗津、鳳山等 10 池）辦理游泳教學訓練營，總計開辦普通班 266 班 2554 人次、保證班 12 班 45 人次、兒童班 5 班 25 人次，共 2,624 人次參與。
- ④與民間團體共同辦理體育活動：與民間團體共同辦理體育活動：積極尋求社會民間資源與民間團體共同舉辦各項體育活動，101 年 7 至 12 月辦理「龍騰小梅西足球營」、「101 年全國蹺泳錦標賽」、「101 年全國開廣飛跑盃 50 公里超級馬拉松」、「2012 佛館健走健康久久」、「保安宮第一屆哪吒盃全民路跑」、「2012 校園飛毛腿~10 人 11 腳競速大對決」、「2012 騎異世界都會環場挑戰賽-夢時代站」、「財政部 101 年統一發票盃高雄場路跑活動」、「安麗紐崔萊心騎日、一騎跑活動」、「2012 TOYOTA Family Day 寶島綠能會甲你走作夥」、「101 年健康享受 333 健走活動」、「2012 國際志工日慶祝活動-全國志工大會師」、「璀璨的志工 禮讚高雄」、「2012 旗津山海路跑」、「1919

- 愛走動單車環台大串連」等，計辦理 19 項活動共 67,780 人次參與。
- ⑤補助體育團體辦理各項體育活動：輔導補助體育會及各單項體育委員會、各區體育會辦理體育活動，捐助單項協會或委員會辦理國際性、全國性單項運動及參賽、培訓、教練及裁判講習等，提昇競技運動水準，推廣全民運動，101 年 7 至 12 月共補助 168 件。
 - ⑥組隊參加 101 年全民運動會：101 年 11 月 3 日至 7 日假南投縣辦理全民運動會，本市推派 568 名選手及 191 名隊職員，參加沙灘手球、輕艇水球、巧固球、健力、拔河等 21 項競賽。本市代表隊共獲得 34 面金牌、24 面銀牌、21 面銅牌、27 面第四名、13 面第五名、15 面第六名，總計 134 面獎牌，金牌數居各縣市之冠，並獲得全國績優單位第 2 名「行政院長獎」殊榮。
 - ⑦辦理「101 年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運動會」：101 年 11 月 17 日假中正運動場舉行舉行開幕典禮，隨後舉辦大隊接力及趣味競賽（包含薪火相傳、合作滾桶、杯水車薪及釣魚樂），共計 1,466 人參與（含機關員工 910 人、學校員工 556 人）。
 - ⑧核發體育獎助金：辦理「國際競賽」及「全民運動會」獎助金申請及核發事宜，受理 2012 奧運會獎助申請 7 件，核發獎助金 59 萬元；其他各類國際競賽獎助申請 6 件，核發獎助金 26 萬 6000 元。另全民運動會共獎助 450 件（含教練 109 件、選手 342 件），核發獎助金 1350 萬 9009 元。

(二)加強學校環境及衛生教育工作，提供健康學習空間

1. 辦理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 (1)全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以「健康體位(含體適能)與健康飲食」、「視力保健」為重點，結合教育部委託陽明大學、臺灣師範大學輔導計畫針對學生體能不佳、體重過重、肥胖及過輕、視力不良等問題積極改善，促進學生健康。
- (2)成立並補助中心暨種子學校，實施健康促進學校實證導向之行動研究方案，積極改善並促進學生健康；101 年度共成立 14 所中心學校、38 所種子學校，補助經費共計 235 萬元整。
- (3)訂定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訪視機制，檢視各項議題之執行情形，進行追蹤輔導、檢討與改進措施；本年度評選出優等共 34 校、甲等共 38 校。
- (4)10 月份辦理「101 年度無檳校園期末成果工作坊」，17 所國小，分享無檳校園健康促進輔導計畫成果。
- (5)會同衛生局舉辦「高雄市 101 年度校園健康體位獎勵競賽活動」，共計 150 校報名參加。
- (6)加強充實國小牙齒防治相關設備，繼續辦理牙齒防治工作。
- (7)各校聘請牙醫師作定期檢查輔導矯治及追蹤，教育局並下授牙醫師檢查費與牙齒防治費每校 5,700 元整；偏遠地區學校共 8 個行政區可與牙醫師公會申請巡迴醫療服務，為國小學童進行口檢服務。
- (8)觀摩矯正學生潔牙正確方法，訂定「潔牙宣導月」，鼓勵學童餐後勤潔牙，本市國小推動餐後潔牙比率為 100%。
- (9)辦理「101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各縣市政府轄區內國民小學聘任校牙醫計畫」，共 7 校參與。

- (10)預防國小階段發生近視，降低學童近視比率，及早發現斜弱視新生，予以追蹤矯治。
 - (11)每學期舉行學生視力檢查一次，並統計視力不良者，後續予以輔導與追蹤矯治。
 - (12)持續辦理視力保健研習、觀摩研討會、藝文競賽及推動「望遠凝視」等活動。
 - (13)改良學校教室照明設施，更換高效率燈具。
 - (14)提供國小及幼稚園學童課後照顧班適宜教學環境，保健學童視力。
 - (15)逐年更換國小及幼稚園課桌椅，使適合學童身高，以維護學童視力。
 - (16)視力保健議題學校共 7 所，接受教育部委託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101 學年度學幼童視力保健計畫，透過推動 3010，天天戶外 120 措施與進行行動研究，加強學童視力保健。
 - (17)辦理視力保健高關懷學校研習，指定本市視力不良率最高之 70 校參與。
2.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1)本市 101 年度共補助 30 校次 53 場次之性別平等教育活動。
 - (2)辦理「高雄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參加對象為本市性平會委員及相關局處，人次計 70 名。
 - (3)研訂本市「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性別事件防治計畫」，協助學校積極辦理校園疑似性別事件之通報、開會、調查訪談及後續輔導事宜。
 - (4)因應教育部修頒《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已函請本市各校參據前項準則修正校內防治規定事宜。
 - (5)本市 7 至 12 月辦理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增能研習活動共計 22 場次，參加教師人數計 1,955 人，男教師 711 人、女教師 1,244 人。
3. 學生團體保險
- (1)100 學年度下學期學生團體保險費用為每生 240 元，(政府補助 80 元，學生自繳 160 元)，全額補助低收入戶、原住民、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學生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計 13,952 人；一般生補助計 217,341 人，共計 231,293 人，補助總經費 2073 萬 5760 元。
 - (2)101 學年度上學期學生團體保險費用為每生 244 元(政府補助 82 元，學生自繳 162 元)，全額補助低收入戶、原住民、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學生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計 15,206 人；一般生補助計 209,270 人，共計 224,476 人，補助總經費 2087 萬 404 元。
4. 學生健康檢查
- (1)101 年度健康檢查結果由學校轉發醫院報告書供家長知悉，檢查結果異常學生，學校追蹤學生矯治情形。
 - (2)本市 101 年度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工作已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約 81,000 名國中小學生受惠。
 - (3)學生健康檢查辦理項目以教育部公布之「健康檢查實施基準表」為標準，另新增國小四年級(尿液複檢異常及前一學期 BMI 超重者)、國中一年級血液檢查、血壓及腰圍量測檢查。
5. 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
- (1)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以腸病毒、流行性感冒、登革熱、紅眼症、頭蝨、結核病等，為主要防治宣導主軸。

(2)特過學校傳染病通報及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學校傳染病監視系統通報情形，轉知學校傳染病疫情訊息及防治注意事項，以預防勝於治療觀念，讓學校了解目前流行疫情，提前因應做好相關防治工作，降低學童罹患傳病比率。

6. 落實節能減碳環保政策，打造永續校園

(1)推動校園綠美化

配合環保局運用空污基金美化綠化校園，補助學校辦理校園植草、植樹以增加校園綠覆地面積，改善空氣品質。

(2)落實節約能源

①101年度編列500萬元經費，補助木柵國小等8校設置再生能源應用(教學示範)之太陽光電板提供師生學習素材，植栽綠化、及自然淨化水循環處理等相關設施。

②推動能源教育：配合配合經濟部及市府暨所屬「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訂定節能減碳管理計劃、小組並擬定具體改善方案，使校園用水、電、油、紙逐年負成長。

(3)資源回收再利用

①本市各校均應配合加強宣導垃圾分類、減量、資源回收及垃圾不落地三合一政策。鼓勵設置雨水回收系統，利用回收雨水澆灌植物，落葉堆肥及減低化學肥料之使用。應禁用免洗餐具並鼓勵教職員工生使用環保杯、筷等。

②教育部「校園二手制服、教科書及學用品等回收再使用」填報系統(<https://140.111.34.135>)，本市所屬各級公私立學校依函示時限100%上網完成填報；另各校園二手制服、教科書及學用品等3大類回收再使用須達7成以上執行率。

(4)辦理環境教育研習

①因應環境教育法施行，已函請本市各校參據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推展環境教育，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每年參加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學校未依規定於EEIS環管理資訊系統申報環境教育事項，學校負起因逾期未參加之罰鍰，並請該校校長接受環境講習之責任。

②辦理「節能減碳 省水省電」研習活動，鼓勵學校再生能源應用(如安置電力監控系統、更換省電燈泡及省水馬桶、發展太陽光電、風力發電裝置等等節能、減廢措施、綠色採購)。

③辦理本市101年度永續校園經營方案實施作業-水岸花香、幸福高雄；開創永續校園新風貌觀摩研習會，傳遞校園草皮、多層次植栽等綠美化；設置教學示範之太陽光電板提供師生學習素材，落實節約能源教育；水資源節約及循環再利用教育之用。

④舉辦全市環境教育之環保小市長研習。

7. 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1)高中職及國中小全面供應學校午餐

本市學校午餐供應總校數334校(國小241所、國中79所、完全中學9所、高中1所、特殊學校4所)，由266所廚房供應；公辦公營296所、公辦民營23校、民辦民營15校。

- (2)辦理午餐相關人員教育研習及工作研討
為增進學校午餐相關人員專業知能，辦理相關研習，以提供衛生安全均衡營養的學校午餐，包含營養政策宣導與說明會、新進執秘校園餐飲衛生管理研習班、有機農場參訪、CAS 廠參訪、校園健康減重研習、食育計畫營養師增能研習、學校午餐執行秘書研習等。
- (3)修訂午餐工作手冊：為消弭縣市合併後之差異，明訂不同供餐型態學校人員職掌、午餐結餘款額度訂定及食材驗收規範，已於 10 月檢送各校並公告於教育局網站。
- (4)修訂午餐契約規範，加強食材抽驗次數及廠商罰則，以保障學生飲食衛生及健康。
- (5)擴大辦理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
- ①補助低收入、中低收入、單親補助、健保補助、身障生活補助、原住民無力負擔、家庭突遭變故及失業家庭子女等，學期中及寒暑假參加學校所舉辦活動之午餐補助。
 - ②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含暑假）補助學生人數國中 19,585 人次、國小 32,672 人次，共計 51,635 人次，補助金額約 1 億 8209 萬元；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學生人數國中 20,259 人次、國小 31,762 人次，補助金額約 1 億 8498 萬，全年度補助金額約為 3 億 6707 萬元。
- (6)午餐安全衛生驗收機制：本府教育局訂有各項食材驗收標準，午餐食材廠商需檢附農藥殘留證明、CAS、HACCP、GMP 等衛生安全認證或其他符合國家標準認證之合格標章，每日由各校專人進行驗收；另 101 年 9 月起教育局編列預算委託行政院衛生署認證合格的檢驗機構到校抽檢食材，檢驗農藥殘留、動物用藥殘留及防腐劑殘留等。
- (7)辦理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補助
為辦理 101 年度午餐廚房設備補助計畫，補助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及修繕工程，使資源公平分配，達到需要者優先補助的目的，辦理學校午餐設備需求彙整及審查作業，計補助 119 所學校，共 1497 萬元。
- (8)足額進用營養師，提升午餐品質：40 班以上學校廚房皆已進用營養師辦理午餐專業業務，100 年度本市共計有正式編制營養師 88 名，約聘用營養師 12 名，並陸續辦理營養師在職訓練。
- (9)營養師以分配支援區學校方式協助未設營養師學校辦理午餐專業事項
- ①菜單審查(每月食材採購前)。
 - ②營養教育。
 - ③午餐(廚房)供餐流程符合衛生安全規範：每學期 2 次到校觀察及協助修正。
 - ④到校訪查校園飲品及點心供應符合教育部規範(含員生社販售項目)。
- (10)推廣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
- ①訂定「高雄市各級學校學生午餐使用在地食材獎勵計畫」，鼓勵各校開立在地食材菜餚，以促進本地農業興盛，縮短運送里程，減少碳足跡，落實節能減碳之政策。
 - ②訂定「高雄市各級學校午餐配合『穩定農產品產銷』獎勵計畫」，以配合本市農產品盛產期間，以競賽方式推動當地當季健康食材，以維護學生健康，並協助本市農業永續發展。

- ③設計本市在地農、漁產品當季食譜給學校營養師作為開立菜單之參考。
- ④由農業局、海洋局編列年度預算辦理各校使用在地農漁產品競賽活動或相關教育宣導。
- ⑤於8月13日及15日辦理「校園在地食材」教材研討，以落實推廣。
- (11)成立「營養教育小組」加強校園健康飲食宣導
 - ①為協助學校推動健康飲食，由教育局邀請專家學者、國教輔導團教師及校園營養師，組成「營養教育小組」，以規劃營養教育宣導方向及相關教材。
 - ②訂定各校每學期辦理健康飲食至少學生1場、教職員工1場及家長1場。
 - ③分別設計國小、國中、高中校園健康飲食宣導教材，公告網路，供學校導師、健體領域、綜合領域、護理師、營養師…等相關人員方便下載使用。
 - ④設計國小版本及國高中版本之學校午餐打菜海報，供學校進行打菜教育。
- (12)建置「午餐教育資訊網」
 - ①網址：<http://class.kh.edu.tw/1425/fpage/view/1>
 - ②內容包括：最新消息、相關研習、教材資源、午餐月刊…方便學校充分使用。
 - ③本網站滿意度調查85%。

8. 推動校園防災教育

- (1)依所在地災害潛勢，訂定(修訂)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 訂定(修訂)符合當地環境及災害特性之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並於101年9月9日前送各級學校防災輔導團審核。
- (2)輔導學校成立校園災害防救推動工作小組
 - 成立「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研擬推動小組」及「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結合家長會、教師會、志工、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消防分隊及救難組織，共同推動校園防災教育、整備及演練工作。
- (3)推動在地化防災教育融入課程及研發防災教材(教案)
 - ①各級學校依照不同年段自行設計防災教育教材(教案)，或運用教育部編訂的防災教育教材(教案)及多媒體，融入相關領域進行教學活動。
 - ②各校建置防災教育網頁及宣導專欄，並連結至教育局防災教育網，以供防災教育資源分享。
 - ③持續發展「具當地特色之防災教育教材(教案)」，並建立專家學者資料庫，以提供爾後各校教學參考運用。
 - ④善用校園環境，規劃校園環境教學及於校園明顯處公告防救災設施相關指引，如校園疏散避難地圖、疏散路線等，以供教學及宣導。
- (4)辦理教職員防災教育師資培訓
 - ①配合辦理防災相關在校級或縣市級防災教育師資培育課程。
 - ②鼓勵學校同仁踴躍參與學術及民間團體辦理的多元化防災課程(研習會、演講、工作坊、研討會…等)。
 - ③建立防災教育合格師資人員名冊。

- ④針對學校教職員工辦理有關防災素養研習課程或活動，並定期實施「防災教育素養」測驗，藉此檢視教職員工素養程度，做為未來推動防災教育時之參考。
- ⑤辦理學校行政人員防災培訓研習課程，提升校園災害應變指揮職能。
- (5)辦理複合型防災演練及防災教育宣導活動
 - ①學校所有教職員工及學生每年至少參與4小時以上之防災教育。
 - ②各校每學期至少辦理1場次防災教育主題宣導活動。
 - ③配合年度防災宣導實施計畫，各校每學期辦理1次複合型防災演練及防救災宣導活動。
 - ④推動學校建置學生之「家庭防災卡」，並推廣社區及家庭防災觀念。
 - ⑤學校結合學生家長會及社區資源（如里民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等），推展具當地特色之防災教育活動，如舉辦家長防災座談會、建立學校社區防災網絡等。
 - ⑥各校依據校園災害潛勢平台資訊系統分析製作校園防災避難疏散地圖及校園安全地圖。
- (6)結合市府相關單位，協助提供各校防救災資源。

九、國際教育

(一)營造全面英語學習環境

1. 推動「全球村-英語世界」，打造英語真實體驗環境
 - (1)結合本市國小高年級課程架構，規劃「校外遊學英語村遊學體驗營」方案。
 - (2)本市「全球村英語世界」計有鳳山區五福國小、鳳山區鳳山國小、鳳山區過埤國小、路竹區蔡文國小、岡山區岡山國小、旗山區旗山國小、三民區三民國小、苓雅區苓洲國小、苓雅區福東國小、小港區太平國小等10所整合型英語村，自101學年度起規模較小之4村(三民村、苓洲村、福東村、太平村)僅提供校內遊學，規模較大之6村(鳳山村、五福村、蔡文村、旗山村、過埤村及岡山村等6村)於每週一、二、四、五全天開放，供全市小學五年級學童依所訂日程蒞村遊學體驗，101年度7至12月遊學人數約計16,000人。
 - (3)英語各村目前外籍教師配置情形說明如下：
 - ①101年度7月至12月份，教育局之「國小英語村聘僱外籍英語教師方案」：核配鳳山村、五福村、岡山村、蔡文村、過埤村及旗山村各乙名，共6名外籍教師。
 - ②101年度7月至12月，鳳山村、五福村、蔡文村、旗山村、過埤村及岡山村，每村各4名村襄理。
2. 本府教育局於101年10月27日於大寮區翁園國小、11月24日於美濃區龍肚國小、12月15日於六龜區六龜國小辦理偏遠地區免費英語營，由美籍協同英語教師擔任教學，共120名學童受惠。
3. 建置T. TET 英語教學網站

本府教育局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建置英語教學網站，資源分享、知識共創，提供英語教師豐富的教學資源、學生學習及父母陪讀的多樣化教材，提供親子共學，彌補學校教學之不足，讓學習處處跟著走，至101年12月上線人次達79,131人。

4. 本府教育局與美國在臺協會高雄分處(AITK)合作拍攝「2012 美國流行文化用語教學影片」，自 10 月起於高雄捷運各站播放，並提供全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光碟供教學使用。

(二)推動國際教育

1. 推動國際交流，促進師生國際視野

- (1)配合教育部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政策，鼓勵本市學校依「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國際教育計畫要點」提列課程發展與教學、國際交流、教師專業成長、學校國際化四軌計畫，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獲核定 12 校 16 件，核定補助經費計 352 萬 1420 元。
- (2)爭取教育部 101 年度「高中職推動國際教育旅行」核定補助 7 所高中職經費計 100 萬 4000 元、「增進學生國際視野-國外學生來臺交流活動計畫」核定補助 7 所高中職經費 74 萬 2850 元、「增進學生國際視野-高中職生海外交流活動」核定補助 1 所高中職 23 萬 9000 元。
- (3)參加國際性學術活動
 - ①由立志中學承辦，率領本市 7 校 37 名師生於 101 年 8 月赴日參加「2012 日本名古屋青年高峰會議(WYM)」。
 - ②高雄中學師生於 101 年 10 月赴德國參加「2012 模擬聯合國會議」。
 - ③高雄中學師生於 101 年 11 月赴日參加「2012 日本超級科展」。
- (4)姐妹校海外體驗學習活動
 - ①三民家商與高雄女中師生於 101 年 7 月 9 日至 7 月 22 日前往日本沖繩尚學高等學校進行體驗學習課程。
 - ②高雄高商師生於 101 年 9 月赴韓國參加「2012 韓國東豆川外語高中海外體驗學習」。
 - ③新莊高中於 101 年 9 月帶領該校音樂班學生 60 人至日本東京音樂大學修習音樂訓練課程，並與 2 所東京都立高等學校交流。
 - ④福山國中於 101 年 7 月辦理「跨國友誼 韓國風情」國際交流活動，訪問韓國 Wonchon Middle School。
 - ⑤苓洲國小於 101 年 7 月辦理「哈 e 世界通—帶領學生赴新加坡姐妹校交流」。
 - ⑥陽明國中於 101 年 7 月辦理「飛越換日線：New Zealand, I'm coming!」訪問紐西蘭 Tauranga Intermediate School。
 - ⑦龍華國小於 101 年 8 月辦理「與世界有約 GO!GO! Germany」訪問德國華德福學校、「聽見遠方的聲音—AIESEC 國際志工到校服務」。
 - ⑧文山高中於 101 年 8 月「立足文山、飛向未來—日本國際教育旅行」。
- (5)本府教育局教育人員於 101 年 8 月赴新加坡拜會當地教育部、義安理工學院及國立大學附屬數理中學，並受邀參訪東南亞教育部長組織區域語言中心。
- (6)101 年 8 月 4 至 6 日辦理「2012 港都模擬聯合國」，共有全國 34 所高中職、120 名學生參加，全程以英語進行，以培養學生國際溝通合作及增進國際議題動向之關注。
- (7)101 年 12 月 15、16 日辦理「101 年度高雄市國際教育盃全國高中職辯論比賽」，培養高中職學生國際教育觀點及邏輯組織能力，共全國 24 組、約 150 名高中職學生報名參賽。

(8)101年12月25日至29日辦理「第13屆亞洲學生交流計畫(2012ASEP)」，共有包含國內20校以及國外日本、韓國及印尼等17所大學、高中職及國中，共約700名師生參與，參加學校以跨國組隊方式，以「合作與競爭」為主題，於10月至11月進行虛擬線上專題討論、於12月25日至27日進行實體交流，並於12月28日以全程英語方式進行專題發表。

2. 推動高中職第二外語教育

本市於101學年度賡續補助本市21所高中開辦第二外語經費：101學年度第1學期目前全市21所高中計開辦日語60班2,274人，法語19班519人，德語11班348人，西語7班194人，韓語3班78人。

3. 教育合作瞭解備忘錄

101年11月1日與日本長野縣簽署雙方「觀光暨教育交流合作備忘錄」，促進雙方學校交流及姐妹校締結。

十、本土教育

(一) 成立本土語言資源及教育中心

為落實本土教育，分別成立閩南語(高雄中學、小港國中、建國國小)、客家語(高雄女中、民族國中、莊敬國小)、原住民(樹德家商、前鎮國中、明正國小)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鹽埕國中、莒光國小)等11個本土語言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並結合岡山區仕隆國小(橋頭文史工作會)及旗山區鼓山國小共同推動大高雄地區之本土文化教育。

(二) 紮根本土語言

1. 規劃多元文化的本土語言課程、編輯本土教育教材《高雄文明史》6冊(地理高雄、生態高雄、歷史高雄、史蹟高雄、產業高雄、藝文高雄)，加深高雄市民對土地的歸屬感，以培養愛護家鄉、珍惜家鄉的情懷，激發繁榮家鄉的使命感。

2. 辦理本土語言種子教師培訓

(1)辦理本土族語種子教師培訓5場(辦理閩南語初、進階研習各1場、客家語初、進階研習各1場、原住民種子教師1場)，參與教師490人。

(2)辦理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臺灣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

3. 建置全市國中小學校及維護互動式本土教學網站(單一入口網站<http://kstown.chukps.kh.edu.tw/100localvisit/index.htm>)，並鼓勵設置母語角設備及書籍，以有效營造生活化的本土語言學習環境。

4. 規劃多元本土語言課程

(1)鼓勵各校開設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社團提供學生選習，101學年度第1學期開課校數共計300校。

(2)分區辦理族語認證班(南區：前鎮國中；北區：翠屏國中)，開辦阿美族、排灣族、魯凱族、布農族、泰雅族、卑南族等原住民族語，預計協助130名學生取得原住民學生族語認證考試合格。

(三) 厚植本土教育

1. 辦理本土歌仔戲劇團藝文校園巡迴展演活動，至本市仁武國小、龍華國小、溪埔國小、前金國小、勝利國小、鼓山國中、大社國中、國昌國中等8校到校展演，創作童話歌仔劇本，承傳本土文化教育、推動本土歌仔戲紮根工作。

2. 辦理本土文化講座3場：引導本市中小學教師深入認識台灣歷史文化、歌謠

藝術、文學、生態、節慶及工藝之整體面貌。

3. 進行本土文化探尋與體驗

- (1) 開辦寒暑假育樂營，帶領學生及教師至原鄉體驗本土及部落真實生活，體驗原住民先民生活模式及傳統精神，理解各民族之差異，促進了解、尊重。
- (2) 邀請本地文史工作者巡迴演講高雄鄉野傳奇故事，激發學生對這片土地的情感。

4. 辦理本土藝文創作及競賽活動

辦理國小各項本土語言競賽，如歌唱、歌謠、答喙鼓、朗讀、說故事、說唱藝術比賽……等活動，提供學生學習觀摩的機會，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及成就感，各校亦配合辦理初賽或於校慶活動規劃相關成果展。

5. 展現本土教育成果

由各中小學資源中心學校彙編各項活動成果，編印手冊及製作光碟並上傳網站，分享推動本土語言教學等之本土教育成果，作為各校教學參考及次年度改進之參考依據。

(四) 發現高雄之美

1. 探索高雄市本土文化生活及實施本土景點學習認證

- (1) 藉由中小學各項實地踏察活動，讓本市師生能體會高雄地區豐富的文化面向，進而建立愛護家鄉的態度，至 101 年度規劃本土學習認證 118 個景點，並建立認證網站，101 年持續進行修改認證網站資訊，印製配發認證景點一覽表、認證卡。
- (2) 配合本土學習認證 118 個景點，規劃本市遊學路線，促進教學資源開發，與親子共遊的樂趣

2. 柴山生態教育系列活動

- (1) 透過兩階段培訓，帶領小小解說員來認識柴山生態與人文，訓練小朋友的表達與表演能力，讓小朋友有實際擔綱說演柴山生態故事及擔任中心館內小小解說員的機會。
- (2) 運用柴山生態故事的解說方式，將柴山豐富的生態現象與觀察，讓學童以深入淺出的聽故事方式，認識與瞭解柴山多樣的生物，將正確生態觀深植心中。
- (3) 從快樂閱讀與活潑的本土環境生態觀察中，創造出一個充滿創意和樂趣的閱讀基模與創作學習，讓孩子可以生機無限的走向浩瀚無垠的知識寶庫，培養愛鄉愛土情懷。

(五) 落實臺灣母語日政策，首創全國本土語言日訪視

輔導學校每週擇定 1 日為本土語言日，實施各項本土語言教學及辦理本土語言相關活動。101 年度持續辦理國中、小及幼兒園臺灣母語日定期輔導及不定期訪視。

十一、軍訓督導

(一) 全民國防教育精神，推動多元全民防衛活動

1. 為推動全民國防教育愛鄉愛土精神，101 年 7 月 19、20 日辦理國民中小學暨市府機關員工反毒柴山健走活動，本市參與人員計 200 人。
2. 101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1 日辦理軍訓人員暑期工作研習 1 場次，內容為防制藥物濫用、防範學生參與不良組織等校園安全事件法律知能、全民國

防教育學科推動特色活動，及軍訓人員體適能施測，計有軍訓人員 186 人參加。

3. 101 年 8 月辦理「環保自力造筏水上颯英雄」競賽，計有 38 隊高中職學生與 30 隊企業機關等共計 68 隊、360 人次參賽。
 4. 本市 36 所高中職學校第 2 次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已於 101 年 12 月 3 日至 11 日實施完畢，計 21,330 人次參與。
 5. 國防部 101 年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本府推薦 6 項單位及個人參加評比，全數榮獲傑出貢獻殊榮，獲獎數為全國之冠並為最傑出績優縣市。
 6. 101 年 7 月至 8 月、10 月至 102 年 1 月薦派 50 人次教官參訓教育部輔導知能學分班研習，提升全民國防科教師輔導知能。
 7. 101 年 11 月辦理 2 梯次軍訓人員旗尾山生態研習暨登山健行，計 275 人次參加。
 8. 101 年 12 月辦理市府各局處全民國防教育增能研習 1 場次，計 86 人次參加。
 9. 101 年 11 月至 12 月辦理「心肺復甦術」研習 4 場次，計 241 人次參加。
- (二) 維護安全無虞校園環境，營造快樂無慮學習園地
1. 101 年 8 月函頒本市 101 學年度各級學校「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要點」，並於 10 月完成本市 356 校計畫審查。
 2. 101 年 9 月完成 100 學年度各級學校校安工作評鑑督訪，計有績優學校 7 所。
 3. 101 年 7 月至 12 月協助、支援或指導學校校外事件 42 件。
 4. 針對「疑似涉入不良組織學生」，於 101 年 3 月 16 日、8 月 8 日邀請少年隊、刑大、社會局及少年輔導委員會召開「跨局處學生及不良組織輔導會議」，除追蹤各校輔導情形，並研議如何協助學生脫離幫派組織並提供輔導意見。
 5. 101 年 9 月 20 日召開各級學校校園安全工作講習 2 場次，本市各級學校承辦人計 330 人次參加。
 6. 防制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清查、輔導戒治
 - (1) 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101 年度已辦理反毒宣講團 620 場次，並指導各校辦理融入式宣導計 5,450 場次。
 - (2) 為增強春暉認輔志工輔導能力，自 101 年 7 月至 11 月辦理春暉認輔志工增能研習、督導及績優表揚計 6 場次。
 - (3) 本市各級學校 101 年度「春暉小組輔導學生」(即涉藥物濫用學生)計 212 人，輔導成功計 62 人、持續輔導計 95 人、休轉學畢業中斷輔導計 55 人。
 7. 建構「校園災害管理機制」
 - (1) 101 年 11 月訂定「重大校安事件通報市府機制」，周全學校與教育局重大校園事件通報及處理流程。
 - (2) 教育局於 7 月至 8 月視導各級學校完成 2 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並指導各級學校於 101 年 9 月 21 日配合「國家防災日」演練 1 分鐘地震避難。
 - (3) 為確實掌握校園安全事件，教育局自 101 年 7 月至 12 月召集相關科室召開「校園安全會報」共計 16 次，會中逐一分析各校安事件並研討處置及精進作為。
 - (4) 由警察局及民政局(社區巡守隊)，針對各校危安熱點協助加強巡邏，另由學校或教育局察覺學生偏差行為，提供相關情資通報警方共 66 件次、

76 人次。

8. 輔導學生校外生活

- (1)本市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依行政區域劃分 7 個校外會責任區，並安排專責教官聯繫相關單位，共同協助各校推動維護校園安全工作。
- (2)為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本府警察局少年隊配合教育局排定高中職校(校外會)教官及國中、小訓輔人員共同執行聯巡勤務，101 年 7 月至 12 月校外聯巡勤務總計排定 481 次，參與教官及國中、小訓輔人員 901 人次、員警 962 人次，勸導關懷違規學生 318 人次，均函文所屬學校知悉。
- (3)每學期校外會 1-7 分會邀請警察局、交通局、衛生局及教育局各業管科，共同召開校安會報，針對整體校園安全問題討論溝通並研擬合作方案，本年度 7 至 12 月業於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1 日召開完畢。
- (4)為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及工讀安全，於 101 學年度已督考各高中職校訂定「校外賃居學生服務計畫」，並辦理賃居生座談暨安全講習、消防演練計 70 場次，每月至工讀地點實地訪視。
- (5)教育局所設學生急難慰助金，101 年度 7 月至 12 月慰助學生 9 校 11 人次，合計新台幣 33 萬元整。
- (6)為周延本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於 101 年 8 月 20 日召開本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1 場次。

十二、視察與輔導

(一)設置專職國教輔導團，發揮教學輔導綜效

1. 遴選優秀輔導員，扮演領域領頭羊角色
為提升領域教師專業素養，結合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在七大學習領域及四個重大議題(性平、人權、資訊、環境)邀集學有專長、理念清晰、教學績效優異的教師擔任輔導員，扮演提供國中小教師「教學、輔導、研究、服務」等輔導諮詢與資源的角色。
2. 健全輔導團組織架構，提供領域專業諮詢
設置領域諮詢委員，遴聘專家學者，提供領域教學諮詢與輔導；設置榮譽輔導員，由該領域優秀退休教師擔任，協助課程研發與問題解決。
3. 優質教學團隊，主動熱忱，提供精緻服務
發揮國教輔導團「標竿」的精神，除辦理各領域專業成長及種子教師研習外，更進行到校諮詢服務工作，提供示範教學以及優良教學方法示例，帶領教師教學經驗交流。101 年下半年度全市共計辦理國中小諮詢服務 85 場次。
4. 建置「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
「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正式啟用運作，透過網站媒合，引進藝文團體進入校園展演，成效相當卓著，網站啟用至 101 年 12 月底，上網瀏覽達 655,944 人次，另透過平台媒合藝文團體入校展演、兒童藝術教育節黑箱劇場、藝術到我家等案，其中藝文團體入校展演，並於展演過程中與師生面對面對話，使藝文教育內涵能深植學校，近四年來，計編列 733 萬元，核定入校展演藝文團體達 263 場次，受惠師生達 11 萬人，平均每一個人只要 67 元，即可將藝團送入偏鄉小校展演，成效相當卓著。
5. 與英國文化協會共同辦理 T. TET 英語教學網，網站啟用迄今上網瀏覽人數達 78,863 人次。目前本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英語小組，更將原有網站延伸發展完成為兩大網站—TTET 英語教學網及 TTET 線上學習平台，使該

網站功能更加擴大，以服務本市第一線英語教師及提供親子共學之平台。

(二)辦理教師研習，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1. 配合教育部精進教學能力計畫，辦理全市性之校長、主任、組長、教師與家長等之理念倡導、專業實踐、評量改進、創新發展及整合評鑑等專業成長活動；另外也鼓勵學校依據教師專業發展需求、適性與多元創意課程研發，鼓勵教師以「精進教學」為主軸成立學習社群。
2. 辦理領域精進教學研習，著重在活化教學課程、多元評量、教學示例、補救教學的教材研發等，以增進教師專業知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3. 成立專門場域，提供舒適研習場所
善用閒置空間，國教輔導團在舊龍華國小建置專門教師研習場域，提供專業舒適研習教室 10 間，辦理各項領域增能研習。
4. 培訓領域種子教師，發揮教學加成功效
執行 101 年度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辦理領域教師專業知能、教學專業歷程檔案案例分享、專題講演、實作、觀察、教學演示、種子團隊工作坊等動靜態多元之教師教學研究等專業進修研習活動，下半年共計執行 66 項計畫，計有 282 場次，參加人數 9,400 人次。此外，建構輔導團「知識管理平台」，提供領域教師線上課程下載。
5. 配合市政建設，推廣生活教材
國教輔導團配合本府教育局政策實施及市府舉辦之活動，設計課程及教案，供教師課堂運用，使教材與學生生活密切結合，藉以提高學生學習動機。

(三)教學卓越團隊，鼓勵教師精進教學效能

1. 本市國教輔導團參加教育部 101 年度領域輔導小組績優團隊評選，本市英語文學習領域獲得卓越獎，國語文學習領域及數學學習領域各獲得精進獎，成績相當優越。
2. 自然學習領域獲得全國科學教育展覽會團務運作組特優（第一名）及課程教材組優等。
3. 國中英語文學習領域倪嘉慧輔導員獲教育部補救教學課程轉化優良示例榮獲特優；社會學習領域師秀玲輔導員參加第五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國中教師創意教學競賽獲得第一名；社會學習領域劉曉燕輔導員榮獲 2012innoschool 全國學校創新經營獎特優。

十三、總務業務

(一)管理及維護學校預定地之美綠化

1. 提供社區民眾及學生更多元休憩及運動場所，本府教育局 101 年度編列預算 192 萬 7000 元於鳳山區文中預定地，排除文中 10 被占用種植農作物且環境髒亂情況，施作綠美化工程已於 101 年 10 月完工。於學校預定地規劃更精緻休閒綠地，當地里長及社區民眾肯定本府教育局推動綠美化，提升市民優質生活品質成效。另已綠化之學校預定地，部分委請鄰近學校代管維護，統一辦理除草維護招標作業，以持續維護預定地之綠美化。
2. 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提供市民有更多更完善的運動休憩空間使用，已建置 13 面簡易棒(壘)球場，且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經管學校預定地簡易球場認養要點」及「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學校用地認養要點」，期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開放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認養管理維護。
3. 援中國小代管之文小 1 國小預定地上簡易壘球場及八卦國小代管之仁武區

文小 4 國小預定地部分土地，分由高雄市港都棒球協會及仁武區北屋社區發展協會認養。

4. 鳳山區文中用地及文小 10 用地由本府標租至 102 年；登發國小代管之仁武區文小 5 四周綠籬維護由教育局補助 9 萬 8490 元，綠美化後原本雜草叢生易滋生病媒蚊已全部清除，深受社區民眾及民意代表好評。
5. 排除仁武區文小 4 國小預定地及文小 9 國小預定地遭占用種植農作物及髒亂情況，業已由市府都市發展局向內政部申請經費辦理「高雄市仁武區文小四、文小九學校預定地環境綠美化工程」，預計 102 年 2 月完工。
6. 部分學校預定地配合政策出借本市其他機關公務使用，以期發揮最大效益。

(二) 實施綠色採購

101 年度行政院規定「綠色採購業務」執行目標值比例 90%，本府教育局及所屬機關學校 101 年（7 月至 12 月）下半年執行率 91.3%。

(三) 辦理防災宣導及本府教育局節能減碳業務

1. 配合消防局 921 「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並督導 38 所國民小學（各行政區 1 所）配合辦理緊急避難及應變示範演練。
2. 辦理節能減碳業務

依據 101 年 4 月 17 日第 65 次市政會議市長指示辦理、經濟部訂定之「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高雄市政府經發局之「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1 年節能減碳實施計畫」。